

姚紹華編

中華書局印行

初中
適用
中華本國歷史

第四冊



初中適用 **中華本國歷史** 第四冊

(修天)

目次

頁數

第四編 現代史——從清末到現在

第一章 孫中山先生與革命運動

革命運動的由來

興中會的革命運動

同盟會成立後的革命運動

第二章 辛亥革命與中華民國

辛亥革命之導火線

武昌首義和清軍南下

臨時政府成立及清帝退位

中華民國

正式成立

第三章 民國初年之外交

民國成立時英日俄三國的聯合壓迫

英國扶助西藏獨立

日本提出滿蒙五路的要求

俄國扶助外蒙古獨立與中蘇協定

第四章 軍閥政治與內戰

二次革命

帝制運動

雲南起義和袁氏帝制失敗

參戰問題和復辟運動

廣州

目次

軍政府成立和護法戰爭 直皖之戰和奉直第一次戰爭 曹錕賄選與江浙戰爭 第五

二次奉直戰爭與段氏執政 臨時執政府之告終

第五章 歐戰後之外交……………三六

歐戰時日本強占膠澳 二十一條要求 中國參加歐戰之收穫 五四運動 華盛頓會議

列強對中國民族運動的壓迫

第六章 國民革命之經過……………四六

中國國民黨改組之經過 國民政府之成立 國民革命軍之北伐及底定東南 北伐之完成和中國南北之統一

第七章 國民政府成立後之內政與外交……………五五

中央政制 地方政制 財政金融的建設 交通事業新設施 收回租界及租借地

南京事件及濟南慘案的交涉 友好通商條約之締結 關稅權的收回 收回法權交涉

中蘇邦交之斷絕及復交的經過

第八章 中國被逼奮起抗戰及最後勝利……………七九

九一八事變的醞釀和爆發 從一二八之變到塘沽協定 國聯的態度 日本分化中國

國及西安事變

七七之變與全面抗戰開始

首都淪陷和武漢會戰

中國奮戰與東

西戰場之合流

中日末期戰事及最後勝利

日軍敗降和國土重光

第九章

抗戰後中國內政外交新發展

九五

不平等條約的廢止和新約訂立

中國在締造世界和平工作中的努力

國內團結問題

之演變

民主憲政運動的展開

圖表目錄

孫中山先生像

二

黃花岡七十二烈士墓

四

辛亥革命武昌滿清大吏亡命圖

九

黎元洪像

一〇

南京參議院於選舉袁世凱為臨時大總統後之攝影

一一

日人所要求的滿蒙五路圖

一七

袁世凱像

二四

蔡鍔像

二五

奉直戰爭圖	三〇
膠澳形勢圖	三六
孫中山先生革命運動表	四六
孫中山先生遺囑	四八
蔣中正像	五〇
北伐路線圖	五一
中央政府組織系統表	五六頁之次
民國新設六省圖	五七
經日軍砲燬後濟南順城街附近圖	六七
蘇聯擾邊圖	七五
淞滬戰區中日作戰形勢圖	八三
現代史大事年表(一)(二)	一〇六頁之次

初中
適用 中華本國歷史 第四冊

第四編 現代史——從清末到現在

第一章 孫中山先生與革命運動

革命運動的由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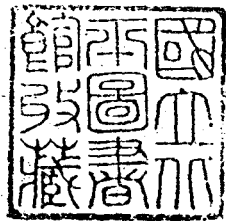
我國自滿清入關統治後，經康熙雍正乾隆三朝百餘年，用高壓懷柔並施的政策，再加滿族的漸漸漢化，滿漢間的民族意識，頗已趨於化除。

後來因為清代政治的腐敗，外交的顛預，人民受盡了貪官污吏的剝削和帝國主義的侵略，爲謀自救起見，於是遂有以民族革命爲號召、首義抗清的太平軍之崛起。

。太平軍失敗以後，一方面因漢大臣漸當權，滿漢民族間的軋轢又告靜止；但一方面則因帝國主義侵略日甚，經濟上日見壓迫，而漢人復興民族的意識卻又發生。及清末民權運動起，清政府想利用立憲的美名，以排除漢人的勢力，於是民族民權民生爲背景的革命運動乃擡頭。領導此種革命者，便是孫中山先生。

興中會的革命運動

孫中山先生革命的主張，始於清光緒十一年即公元一



八八五年中法戰役之後。當時他眼見國事日非，曉得清室不足與有爲，決計傾覆清室。至光緒十八年纔從事實際的革命運動。及甲午戰役發生，他便創立興中會於檀香山，以民族主義民權主義爲政綱，實行革命。第二年返國，和同志打算襲取廣州，以陸皓東所定的青天白日旗爲旗幟，定期舉事，是爲革命揭舉義旗之第一聲。不料事洩，陸皓東死難，中山先生走避日本，又由日本往檀香山美洲等處推廣興中會會務，更派鄭士良歸國，準備再行起事。一八九六年，中山先生由美到英，被倫敦中國使館誘捕，幸由他的業師英人康德黎〔二〕救釋，因遂遍遊歐洲各國，考察各國的政治經濟狀況，覺得僅僅民族民權兩主義，還不足以救國，因加入民生主義，確定了三民主義的政綱。

中山先生既確定政綱，便於一八九八年即清光緒二十四年〔三〕，由歐洲東歸

孫中山先生像



至日本，命陳少白回香港，創辦中國報以鼓吹革命；命史堅如入長江，以聯絡秘密會黨；由鄭士良設機關於香港，以招待會黨中人；於是興中會的聲勢始盛。一九〇〇年拳民亂起，八國聯軍入北京，中山先生因命鄭士良入惠州，史堅如入廣州，乘機起事。士良先發動；史堅如聯絡軍隊未成，因謀炸死兩廣總督以牽制廣州的軍隊，事洩，堅如被殺；士良也沒有成功，不久病死。及辛丑和約成立，國人激於義憤，加入興中會的日益增多。同時在南洋及美洲，中山先生將該地僑胞所組織的洪門會，逐漸改組為興中會的性質，興中會的聲勢，從此就益盛。

註 [一] 康德黎、即 Mr. James Contlie。 [二] 孫中山先生由歐至日本，究在戊戌（一八

九八）年末，抑在己亥年初，說者不一。此據那魯中國國民黨史稿第一章（註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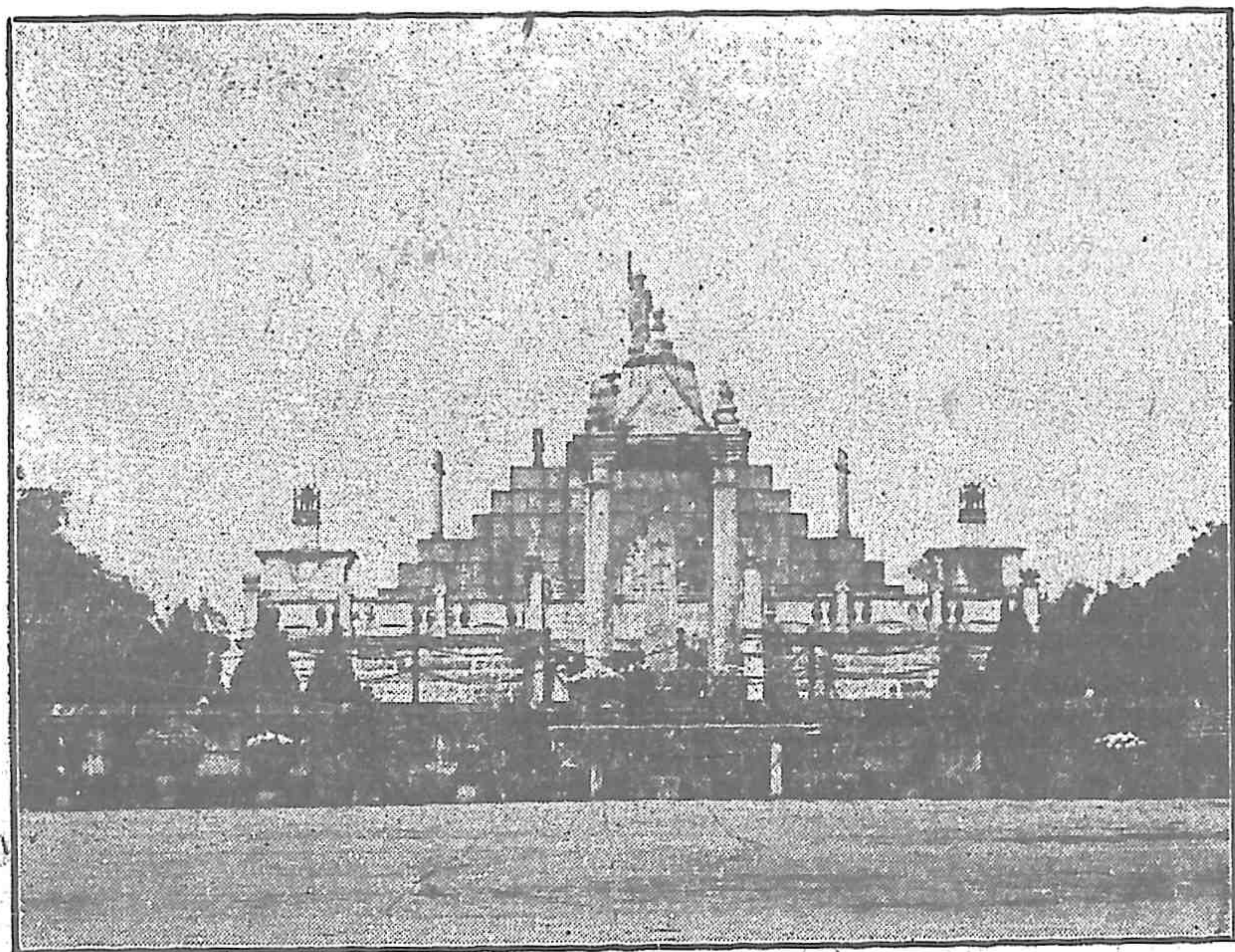
同盟會成立後的革命運動 興中會初起時，本以秘密會黨如三合會哥老會

洪門會等為基礎，後來革命運動漸漸普及於國內和留學界，尤以留學日本學生為甚，紛紛組織團體，企圖推翻清政府。孫中山先生為集中革命的力量計，到處聯絡，終於一九〇五年即清光緒三十一年，聯合全國英俊，組成中國同盟會，開成立大會於日本東京，中山先生被公推為總理，並定中華民國的名稱，公布國內，

這就是現在中國國民黨的始基。

同盟會成立以後，一方面創辦民報爲其正式機關報，由胡漢民汪兆銘章炳麟等主筆政，從事文字的宣傳；一方面則入內地實行革命。自光緒末年袁世凱張之洞等編練新軍以來，各省也都已練有新軍〔一〕，這些新軍本來比較有革命思想，於是同盟會實行革命的手段，也分兩種：一是聯絡軍隊起事〔二〕，二是暗殺清政府重要大臣和地方官吏〔三〕；但都沒有成功。清政府因同盟會聲勢浩大，屢次要求日本安南

黃花岡七十二烈士墓



和香港等地的政府驅逐中山先生，中山先生只好漫遊美洲，專事籌款，將國內革命的事業交給黃興與胡漢民等主持。到了一九一一年就是武昌首義的上半年三月二十九日，在香港廣州一帶的革命同志，又聯絡新軍，在廣州城起事；仍因軍隊未聯絡就緒而失敗，一時在城內巷戰而死的同志甚多；主將黃興也傷斷了兩指。這一役戰死的同志，可以指名的有七十二人，後來都公葬於廣州城外黃花岡，所以叫他們爲黃花岡七十二烈士。

註「一」自李鴻章死後，袁世凱即繼爲北洋大臣，不久清政府復於一九〇三年派袁氏兼任練兵大臣，袁氏便乘機擴充他那新建軍爲六鎮，分布直隸東三省山東江北等要地；並設立軍官速成學校，養成下級軍官，這就是北洋派軍人的起源。時張之洞任湖廣總督，也練成新軍一鎮一協（當今一師一旅）；他並於武備學堂將升學堂外，更挑選識字的兵卒一千人，辦陸軍特別小學，實施軍事教育。旋政府爲圖箝制袁張，令各省也編練新軍，新軍於是徧國內。新軍教練既係採國外新法，且其教練官也往往是留學日本士官學校的學生，這些學生在日本久已憤恨清政府的腐敗無能，而且大多是已經薰染了孫中山先生的革命思想的。「二」一九〇六年萍醴之役，一九〇七年黃岡之役，惠州七女湖之役，防城之役，鎮

南關之役，欽廉之役，四川之役；一九〇八年雲南河口之役，安慶之役，廣州之役；一九〇九年廣州新軍之役。詳見鄒魯中國國民黨史稿。〔三〕一九〇五年吳越炸考察憲政五大臣；一九〇七年劉恩復謀炸粵水師提督李準，徐錫麟刺殺皖撫恩銘，一九〇九年熊成基謀殺載洵於哈爾濱；一九一〇年汪兆銘黃復生謀炸攝政王載灃於北京（今北平）；一九一一年溫生才槍殺廣東將軍孚琦，林冠慈陳敬岳炸傷李準，李沛基炸殺廣東將軍鳳山。詳見鄒魯中國國民黨史稿。

提問要點

- 一 清初滿漢間的民族意識怎樣趨於化除？ 後來怎樣竟有太平軍的崛起？太平軍失敗後，漢人又怎樣會發生革命運動？ 領導當時革命運動的是何人？
- 二 孫中山先生革命的主張始於何時？ 他從事實際的革命運動始於何時？ 甲午戰役發生時，他對革命事業有怎樣舉動？ 革命義旗第一次出現於那個地方？ 順利嗎？ 此後孫中山先生的行動如何？ 他後來對於政綱有甚麼改變？
- 三 孫中山先生確定政綱後，他對革命事業有怎樣的布置？ 拳亂起時，他怎樣的領導革命運動？ 結果如何？ 此後與中會的聲勢怎樣一天天的盛起來？

四 中國同盟會成立於何年？其總理爲誰？和現在的中國國民黨有甚麼關係？

五 同盟會成立以後，怎樣從事文字方面的鼓吹？在內地方面怎樣着手革命？成功

嗎？當時清政府怎樣對付？此後國內革命事業由那些人主持？後來又有怎樣

一次轟轟烈烈的革命運動？

(統)

第二章 辛亥革命與中華民國

辛亥革命之導火線

自美國於一八九九年發表了「開放中國門戶政策」的宣言，列強在中國分割勢力範圍的競爭雖稍戢，但是投資的競爭却益烈。恰值其時清政府爲要粉飾新政，在在需錢，財政日趨窘迫。郵傳部大臣盛宣懷，爲投合皇族內閣集權的心理，便厲行鐵路國有政策，借了外債來收粵漢川漢兩幹路歸國有。這時黃花岡烈士轟轟烈烈的革命精神，已深入民心；於是這鐵路國有政策，便燃起了辛亥革命的導火線。

原來粵漢鐵路，曾由美國合興公司承辦，後因該公司違約，由人民力爭收回，並經政府批准由商民集股自辦；川漢路也已批准商辦。這時候，政府當局忽又取消商辦成案，把利權送給外人，致和各省商民的權利發生直接衝突。於是川粵湘鄂各省人民都起來反抗，而尤以四川人爲激烈。清政府只知一味高壓，嚴諭各省有抗爭者，格殺勿論。湘撫楊文鼎、川督王文，先後因代人民奏請收回成命，都奉旨申斥；並以趙爾豐代王人文。爾豐拘留保路會代表，槍傷請願人民四十餘，捏詞川人謀叛以報告清政府，清政府因命端方從湖北帶兵入川平亂；革命黨

乃得乘虛起事，於是武昌便成了中華民國的搖籃。

武昌首義和清軍南下 在鐵

路風潮發生以前，革命黨在兩湖方面本已有相當活動，大抵以新軍爲基礎而輔之以會黨。這時湖北軍隊既有一部分調入川中，武昌方面守備使較弱；湖北新軍下級軍官中傾向革命的，都認爲機不可失，遂由二十九標蔡濟民工程營熊秉坤金兆龍等，乘機於清宣統三年八月十九日即一九一一年十月十日發難，一時新軍紛紛加入，稱爲民軍。總督瑞澂，鎮統張彪，因措手不及，都

辛亥革命武昌滿清大吏亡命圖



倉皇逃走，武昌便入民軍手中。於是民軍推出新軍協統黎元洪爲鄂軍都督，組織軍政府，改用黃帝紀元。先後攻取漢口漢陽，以建立民國的意義布告全國，這便是辛亥革命的武昌首義。現在的雙十節，就是紀念這一次首義的。

黎元洪像



當武昌起事後，清政府於八月二十一日，即派陸軍大臣蔭昌率陸軍兩鎮南下；並命薩鎮冰率海軍由長江西上，以圖夾攻。不久，蔭昌戰敗；薩鎮冰反正，加入民軍；而湖南陝西九江等地新軍，也紛紛響應革命。清政府大驚，急用袁世凱舊部馮國璋段祺瑞代蔭昌，並起用袁世凱爲湖廣總督，以統率他們。馮軍連陷漢口漢陽，武昌也幾乎被攻復，清軍氣勢遂復盛。

臨時政府成立及清帝退位

當民軍在武漢方面吃緊時，湖南陝西江西山西

雲南安徽貴州江蘇浙江廣西福建廣東等省，已先後獨立，響應武昌民軍。并由江浙兩省組織聯軍，攻取了南京，使長江千里聯成一氣，武昌民軍的形勢遂鞏固。於是諸獨立軍政府各派代表集議於武昌，議決在南京組織一臨時政府，並票選孫中山先生爲臨時大總統。是年十一月十三日即陽曆一月一日，代表會議決改用陽曆，是爲中華民國紀元元年一月一日；中山先生便於這日在南京就臨時大總統職。旋更由各獨立省都督代表及各該省諮議局代表組織代表會，票選黎元洪爲臨時副總統，並組織內閣爲行政機關，由各省代表組織一臨時參議院爲立法機關，定五色旗爲國旗，中華民國臨時政府於是成立。革命軍至此纔有統一的政府和清政府對峙。

這時候，清政府知道非袁世凱不足以挽回危局，便下罪己詔，罷黜皇族內閣；旋又任命袁世凱爲內閣總理大臣〔二〕，宣布立憲。不料袁氏却借此操縱時局，暗和民軍通聲氣，派代表唐紹儀和臨時政府代表伍廷芳議和於上海。南京政府因他握有清室軍政大權，也便和他合作。他於是嗾使前敵將領段祺瑞等電脅清帝退位，同時蒙古聯合會和東三省人民也有這種表示。清帝溥儀知道大勢已去，便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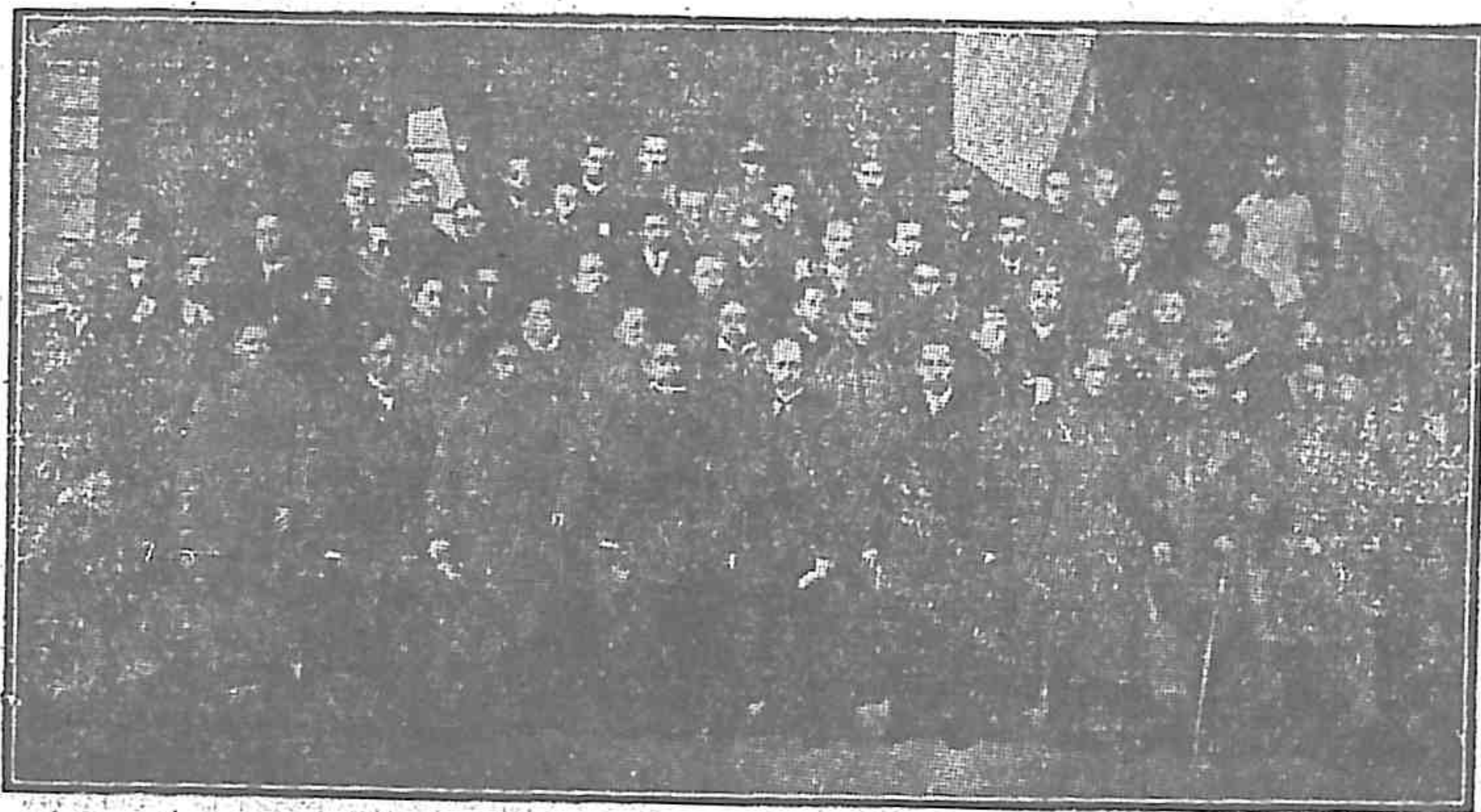
公元一九一二年即民國元年二月十二日正式宣布退位，將政權還給人民，於是南北代表議決，合漢滿蒙回藏等民族，建立一共和國，稱爲中華民國。清自一六四四年入關至一九一一年滅亡，共計統治中國者二百六十八年。

註「一」載灃自攝政後，因受胞弟載洵載濤的包圍，忌袁手握重兵，便將袁氏免職，袁氏退處於無權已久；所以此時袁雖受命爲湖廣總督，一時仍不肯輕易出山，而提出組織責任內閣的要求；清因有這任命。

中華民國正式成立 清帝既退位，臨時大

總統孫中山先生因爲袁世凱有效忠共和政體的表示，又有乘機推翻清室的功勞，因向臨時參議院辭職，薦袁世凱以自代。後臨時參議院便改舉袁世凱爲第二任臨時大總統，黎元洪仍爲臨時副總統，派蔡元培等爲代表，往北京迎袁南下就職。

南京參議院於選舉袁世凱爲臨時大總統之後攝影



因袁氏南下不利於己，面子上並不表示拒絕，暗中却唆使軍隊在北方譁變；當時臨時參議院爲期望速定大局，就令袁在北京就職，北京便一時定爲中華民國的首都。

當初臨時參議院曾經議有臨時約法七章五十六條，是卽所謂元年約法，實爲中華民國憲法的權輿。這時南北既統一，便根據約法，召集國會。一九一三年卽民國二年四月八日，正式國會行開幕禮。北美合衆國墨西哥首先承認中華民國。國會又制定總統選舉法，是年十月六日，便選舉袁世凱爲正式大總統，黎元洪爲副總統。其他歐美各國及日本也相繼承認，中華民國這纔正式成立。

提問要點

- 一 清末建議厲行鐵路國有政策的是何人？其建議的原因何在？這政策怎樣竟一變而爲辛亥革命的導火線？試略言之。
- 二 辛亥革命發難於何處？怎樣發難？其時爲民軍首領的是誰？這次革命和現在那一個紀念日有關係？
- 三 武昌首義後，清政府起初派甚麼人來鎮壓？結果怎樣？後來清政府派了甚麼人

來應付民軍？ 結果怎樣？

四 民軍氣勢怎樣興盛起來？ 後來民軍組織臨時政府在甚麼地方？ 當時當選爲臨時

正副總統的是何人？

五 袁世凱怎樣竟得一躍而掌握大權？ 那時他怎樣操縱時局？ 清帝怎樣竟肯將政權

還給人民？ 清共有國多少年？

六 袁世凱怎樣竟得被選爲中華民國第二任臨時大總統？ 北京怎樣會定爲中華民國的

首都？

七 中華民國的組織怎樣？ 中華民國正式政府是根據甚麼方案組織的？ 後來那兩個

人當選爲中華民國正副大總統？

第二章 民國初年之外交

民國成立時英日俄三國的聯合壓迫

中日一役，日本一躍而稱雄東亞，其時雖因俄國連合德法二國，迫他還我遼南，但日本在朝鮮的勢力從此却根深柢固，奠下了他大陸政策〔一〕的基礎。這時候，英德法等國正在中國作劇烈的投資競爭，雖見日本勢力的新興，但也不覺其可畏。就中英國且認日本爲遏制俄國雄飛東亞的好幫手，於公元一九〇二年即清光緒二十八年和日本訂結同盟，結果，一九〇四年的日俄戰役，日本因有英日同盟爲其後援，遂得一戰勝俄而囊括朝鮮，承繼俄國所讓給他在中國東三省的經濟利益，因更燃起了他那大陸政策的慾念。公元一九一〇年即清宣統二年，日本便和俄國締結第一次密約，俄許日併韓，日許俄進行蒙古新疆的侵略。及民國初年，國家建立伊始，正在風雨飄搖之際，俄日英更訂立三國密約，約定英國扶助西藏獨立，東三省南部蒙古東部劃歸日本勢力範圍，由俄國扶助外蒙獨立，彼此互助，不相牽制。英日俄三國從此聯成一致，以壓迫中國，所謂西藏問題、蒙古問題、〔南滿〕〔東蒙〕問題，就從此發生。

註 〔一〕日本的大陸政策，就是侵略中國大陸的傳統政策。此政策發端於明治維新，明

治初年的征韓論，雖因羽毛未豐，未至實行，可是自從甲午戰爭以後，日本是無時無刻不想利用機會以達其目的的。

英國扶助西藏獨立

英人自清末侵據哲孟雄，便想進一步侵略西藏，西藏 達賴十三由是親俄，打算憑藉俄國的力量來抗拒英國。及日俄戰役起，英人乘機派兵占據拉薩，達賴十三逃到庫倫，由班禪出面和英議和，承認西藏內政不許他國干涉，路礦利益不許他國享受。清政府提出抗議，於公元一九〇六年即清光緒三十二年，締結中英藏印續約，僅僅收回了西藏宗主權。

民國元年，俄日英三國密約既成，達賴十三因受英國的慫恿，宣布獨立；並煽誘川邊〔一〕諸番民擾亂邊境，民國政府因派川督尹昌衡率兵入藏。達賴十三當時很有意求和；英國却不顧條約的信義，提出中國不得單獨干涉西藏的要求，且以承認民國為交換條件。民國政府只好停止軍事行動，一九一四年即民國三年，派代表陳貽範和英藏代表會議於希摩拉，英人硬主張分西藏為內外藏，承認中國為西藏的宗主國，但中國須承認外藏有自治權。且於劃界時，將青海及川邊地方劃入內外藏。國人聽了這消息，紛紛起來反對，所以此項談判，沒有結果。後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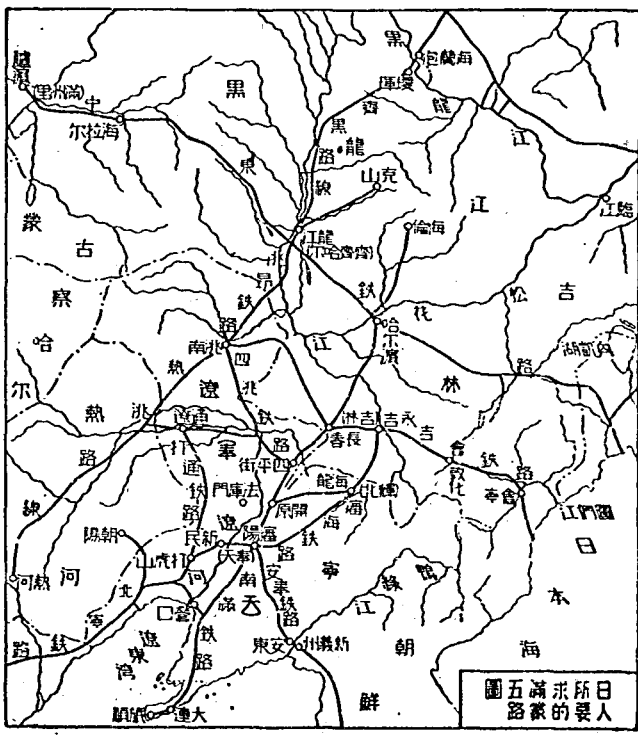
歐戰發生，此項談判就無形擱置。民國八九年，英人常曠使達賴內犯，屢爲川邊大患。民國十三年，達賴且趕走了班禪，獨擅藏政。直到最近，達賴十三雖已死，但這問題還是沒有正式解決。

註 〔一〕川邊、即今西康

省。

日本提出滿蒙五路的要

求 當民國元年日英俄三國訂結密約時，英俄兩國即將長春以南的東三省及東部內蒙古地方，劃爲日本勢力範圍。民國二年五月，日本便和中國訂立減輕滿鮮關稅章程，以壟斷東三省的貿易。同年七月，二次革命軍起



(註)

〔一〕，九月張勳兵攻進南京時，有日商三人被殺，日本便以南京事件爲藉口，故意張皇其事，派了戰艦六艘到下關，乘勢提出所謂滿蒙五鐵路〔二〕建築權的要求，作爲承認民國的條件。袁世凱急欲得他的承認，便和他訂立滿蒙五路約，輕輕的把五路建築權斷送給他。於是日本和英俄兩國所定密約的權益，到此便如願以償。這一來，他的勢力便由東三省南部而伸入東部內蒙古了。

註 〔一〕見下第四章二次革命和善後大借款節。 〔二〕所謂滿蒙五鐵路：1. 開原至海龍

城，2. 四平街至洮南府，3. 洮南府至熱河，4. 長春至洮南府，5. 海龍城至吉林。

俄國扶助外蒙古獨立與中蘇協定

俄國自從被日本打敗後，他便專心致志

於蒙古的經營。所以從宣統二年日俄密約成立之後，俄國就慫恿活佛哲布尊丹巴爲蒙古主；到了宣統三年中國革命軍起，蒙古便以俄國爲奧援，居然宣布獨立。等到民國臨時政府成立，俄國擅自和蒙古直接訂立俄蒙協約，簡直認外蒙爲保護領〔一〕；另更附訂俄蒙商約專條，由蒙古許以種種工商業上的利權。同時並將此約通告中國。中國政府常即提出抗議，無效，一時征蒙論紛起。袁世凱明知道這有關於承認問題，便先後命陸徵祥孫寶琦和俄使磋商，終於民國二年由孫寶琦和

俄國訂立中俄協約：中國許外蒙以自治權，俄國承認中國在外蒙有宗主權。越二年，中俄蒙更訂了個中俄蒙協約，由外蒙承認中國的宗主權，中俄承認外蒙的自治權，從此外蒙取消獨立，改行自治。我國乃頒布官制，先後派陳籙陳毅爲駐庫大員，皆得蒙人悅服。恰值俄國革命成功，外蒙因對外應付不易，曾於民國八年取消自治，歸權中央。民國政府因更設西北籌邊使統治其地，並冊封蒙古王公，一時中蒙感情日趨融洽。民國十年，俄白黨〔二〕因受日人的卵翼，勾結蒙匪，攻入庫倫；於是赤俄〔三〕也慫恿蒙古國民黨，擊散白黨，成立一個外蒙國民政府，仍擁哲佛獨立。及赤俄成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一九二〇）〔四〕，乃以防止白俄爲名，駐兵外蒙，使外蒙實行蘇維埃〔五〕式的政治，且認他爲獨立國。旋蘇聯派代表喀拉罕〔六〕來和我修好，中蘇兩國遂於民國十三年訂了個中蘇協定。根據協定第五條，蘇聯雖承認外蒙爲中國領土的一部，並尊重對該領土的主權；但駐軍仍不撤，外蒙問題仍沒有照協定解決。最近自九一八〔七〕後，日本先後用兵力強占東三省及熱河，更想伸其勢力於蒙古，於是蒙古問題益趨嚴重了。

註 〔一〕俄蒙協約內容之最重要的，是：「俄國政府扶助蒙古，保守現已成立之自治秩

序，及蒙古編練國民軍；不准中國兵隊入蒙古邊境與華人移殖蒙地之各項權利。」「俄國屬下人等，得有權利在外蒙古約定期限，租賃地段，或購買地段，建造商務製造局廠，或修築房屋鋪戶貨棧，並租用閒地開墾耕種。」就這兩條內容來看，便可見俄人想從中國主權下奪取外蒙的野心。〔二〕俄白黨、俄國指反對布爾希維克革命的反動派而說，包有王黨、軍閥及守舊黨等，和現在執有俄國政權的紅黨相對待。〔三〕赤俄、俄國自一九一七年實行共產黨革命以來，赤色的共產黨得勢，世人因稱他爲赤俄。〔四〕見下第七章中蘇邦交之斷絕及復交的經過節註〔一〕。〔五〕蘇維埃、蘇維埃即 Soviet，他的意義便是勞兵農會。蘇維埃政府，便是由勞兵農會產出的政府。〔六〕喀拉罕，即 Lev Mikhailovich Karakhan (1889—)，蘇聯外交官。〔七〕見下第七章萬寶山慘案及九一八事變之暴發節及其下二節。

提問要點

- 一 日本大陸政策的主要目的何在？ 他這政策在甚麼時候奠下了根基？ 促進其大陸政策之急進的是那一國？ 這一國的目的何在？ 清末日俄兩國對中國有怎樣的勾結？ 民國初，英日俄三國對中國又有怎樣勾結？

二 日俄戰役時，英對西藏有怎樣的舉動？ 後來怎樣議和？ 清政府對此次議和抗議的結果如何？

三 民國初年，達賴在西藏怎樣作亂？ 是受那一國的從惠？ 民國政府怎樣對付？ 後來英國怎樣干涉？ 民國三年中英藏會議中，英國的主張如何？ 結果如何？ 這問題到現在怎樣了？

四 日本提出滿蒙五路建築權的要求，是在何時？ 結果怎樣？ 影響怎樣？

五 清末蒙古何以竟和中國取對立行動？ 民國初年，俄對蒙古怎樣勾結？ 中國交涉的結果如何？ 後來中國怎樣統治其地？ 有何成效？ 此後外蒙怎樣又發生變亂？ 蘇聯又如何侵略？ 又中蘇交涉的結果如何？ 最近這問題怎樣了？

第四章 軍閥政治與內戰

二次革命

袁世凱既因憑藉着北洋軍隊的勢力，受南方革命黨人的重視，攫奪了臨時大總統的地位，一時政府中重要閣員以及北方各省的都督，便都滿布着袁氏一系的人物，勢力既厚，他就想任所欲爲。可是那時革命同盟會已吸收統一共和黨改組成國民黨，占有國會議席上的絕對大多數，南方各省都督中，黨人又居其半，而安徽都督柏文蔚、江西都督李烈鈞、廣東都督胡漢民，聲名尤著。其時國民黨重要分子宋教仁鼓吹政黨內閣異常熱烈，民黨都督紛紛爲其聲援，深爲袁氏所忌，於民國二年三月，暗地派人刺殺宋氏於上海滬寧車站〔一〕。一時輿論大譁，而三都督攻擊政府尤烈。袁氏爲要遏止這種風氣，便舉行善後大借款，以爲用武力壓服的準備。

先是在民國成立時，政府因財力支絀，以整理善後爲名，向外國借款，最初向英美德四國銀行團磋商二千四百萬鎊大借款，接着日俄也加入銀行團。六國銀行團要求監督中國財政，當時唐紹儀內閣不答應，美國也認此項要求爲不正當，退出銀團，此項借款因而擱置。這時袁世凱因爲要壓迫國民黨，便不經國會通

過，急和五國銀行團成立契約，竟不恤開外人干預中國財政的先例，允許外人稽核鹽務，審計用途。民黨之攻擊益振振有辭，袁氏爲先發制人計，便派遣李純帶兵入江西，以次罷免民黨三都督職，於是二次革命便一發不可遏。

這時候，北洋勁旅既陸續南下，李烈鈞遂首據湖口起兵討袁，安徽湖南廣東福建等省相繼響應，陳其美起事於吳淞，黃興則入據南京，稱討袁軍總司令。北軍水陸會攻，奪據湖口，黃興亦敗，北軍以次奪取江西安徽，攻取南京。陳其美等攻上海製造局失敗，福建湖南都自動取消獨立，廣東也被龍濟光所平。這就是民國二年的二次革命。

二次革命既被撲滅，長江流域便全入北洋派勢力範圍。自是以後，袁世凱更進而解散國民黨本部及各省國民黨機關，停止國會議員職務，解散各省省議會，廢止元年約法，任意改訂中華民國約法，設參政院爲立法機關，將內閣改爲總統制，總攬大權於一身，這便是民國四年帝制運動的張本。

註 〔一〕滬寧車站，即今京滬鐵路上海北站。從前京滬鐵路原稱滬寧鐵路，所以稱此站爲滬寧車站。

帝制運動 袁世凱自從壓服了

二次革命，便一心想做皇帝。先於民國四年八月上旬，由政府顧問古德諾「二」，在亞細亞日報上發表一篇「共和與君主」論，說中國不適宜於共和。不到一星期，楊度等便據古氏的論說，發起籌安會，帝制運動從此進於公開的時期。

籌安會成立後，楊度便發表他的君憲救國論，主張中國君主立憲；旋更由籌安會運動各省旅京人士，分頭組織各種名目的公民請願團，於九月一日參政院開院時，紛紛投遞請願書，請求變更國體。乃由參政院建議，於這一年十二月，召集國民代表大會，舉行團體投票，結果竟一致通過變更國體，接着更由參政院代表國民大會，一致推戴袁世凱做皇帝。袁氏初則故意推辭，繼則下令承認稱帝，設立大典籌備處，令改明年為洪憲元年。

袁世凱像



註「一」古德諾，即 Goodnow，美國人。

雲南起義和袁氏帝制失敗

當民國四年十二月袁世凱正在大作其皇帝夢時

，前雲南都督蔡鐸，已由北京轉日本潛回雲南。蔡鐸到雲南後，便會同雲南督理軍務唐繼堯、巡按使任可澄，於十二月二十三日通電請袁取消帝制；繼因不得袁氏答覆，於是月二十五日宣告雲南獨立，組織護國軍，北伐討袁，袁軍連戰連敗。接着貴州廣西也先後脫離中央獨立，西南於是連成一氣，聲勢甚盛；加以其時外交團，又屢有反帝制之嚴重表示「二」。袁知大勢已去，遂於第二年三月二十二日，通電撤消承認帝位案，明令廢止洪憲年號，仍以本年爲中華民國五年，藉以緩和國內國外反對的空氣。

蔡

這時候，蔡鐸等以袁氏名雖取消帝制，其野心終不能改變；況法統所像像的約法和國會均未恢復，遂一面要求袁氏退位，一面仍積極進行討袁之



(統)

軍事。四月中，廣東浙江又先後獨立，接着便由滇黔粵桂浙五省，在肇慶組織軍務院，公推唐繼堯岑春煊爲正副撫軍長，遙戴黎元洪繼任爲合法總統。

自獨立各省組織軍務院，有了指揮軍政的統一機關，袁氏遂手忙足亂；無法應付；及川督陳宦、湘督湯薌銘先後響應獨立，益悟衆叛親離，在這年六月羞忿而死。於是黎元洪正式繼任爲大總統，洪憲帝制之變遂告終。

袁氏死後，其餘黨仍多擁兵自衛，割地稱雄，并且爭奪中央政權，形成此後軍閥混戰之局。

註 「一」雲南起義前，外交團既以帝制恐釀內亂爲口實，兩次提出警告；雲南起義後，外交團又相繼質問袁氏應付辦法。而袁自恃以爲援的日本，尤其在和他搗亂，既和英俄等國勸阻帝制，復拒絕袁氏派往日本的特使，這可見當時袁氏所感外交方面的棘手。

參戰問題和復辟運動 黎元洪就任大總統後，恢復元年約法，召集舊國會，任命段祺瑞爲國務總理，馮國璋被舉爲副總統，於是獨立各省，先後通電服從中央，一時政治似乎漸上軌道。

這時候，歐戰正酣，德國施行無限制的潛艇政策「二」。美國乃聯合我國，對

德絕交。段祺瑞爲圖鞏固北洋派軍人的勢力起見，力主參戰；國會則明知段氏參戰的主張，別有作用，力主慎重，雙方爭執不決。總統黎元洪則主張尊重國會意見。段氏乃勾結北洋派軍人的各省督軍，於六年四月二十五日，在京開督軍團會議，威脅總統，解散國會。黎元洪因總統無解散國會權，突免去段祺瑞國務總理的職務，以謀解決時局。於是北洋派各督軍，由安徽省長倪嗣冲首先宣告獨立，接着奉天山東福建河南浙江陝西直隸七省，也先後通電脫離中央關係。其時長江巡閱使兼安徽督軍張勳，素有奉清帝溥儀復辟之意，便利用時機，暗示願任調停之責。黎元洪不知是計，遂召他帶兵入衛京師。張勳到了天津，仍請解散國會；黎氏不得已，下令將國會解散。張勳便帶了軍隊，直入北京。

張勳一到北京，就和康有爲等秘密商定，於七月一日，突然趕走黎元洪，擁清廢帝溥儀復辟。黎氏走避日本公使館，一面密令段祺瑞爲國務總理兼討逆總司令，一面並電請副總統馮國璋代行大總統職權。七月五日，段祺瑞便在馬廠誓師，起兵討伐張勳；張勳敗走。段祺瑞於十四日進北京，仍以國務總理自任，並迎接馮國璋爲大總統，召集一個非法的臨時參議院，通過參戰案，是年八月，

遂實行對德宣戰。

註〔一〕一九一七年，德政府宣布自這年二月一日起無限制使用潛艇。〔二〕馬廠、在河北青縣城西北十公里。其地離運河四公里，本來是一個小村落，清光緒時纔在此地駐兵，以後便爲繼續駐兵的地方而成爲市鎮，現在津浦鐵路通過那地方。

廣州軍政府成立和護法戰爭

當督軍團迫黎元洪解散國會時，孫中山先生即促國人愛護國家根本大法所在的元年約法及依法統產生的國會，西南方面唐繼堯、陸榮廷等也起而響應。及國會解散令下，兩廣便宣告暫行自主。等到馮段召集非法的臨時參議院，中山先生知道那把持北京政府的北洋派到底不要約法和國會了，便聯合革命同志海軍總司令程璧光，及第一艦隊司令林葆懌，親率海軍到廣州，並電迎國會議員南下，於是年八月底開非常會議於廣州，制定中華民國軍政府組織大綱，中山先生被舉爲海陸軍大元帥，陸榮廷、唐繼堯爲元帥。於是因法統問題，遂演成南北對立的局面。

自南北政府成立，北洋派軍人中段祺瑞一派的皖系主戰，而馮國璋一派的直系卻主和。其時皖系獨占勢力，所以當國會在廣東開非常會議後，段祺瑞便陸續

派兵南下，且以湖南爲入兩廣的要道，因命其心腹傅良佐爲湖南督軍，統兵入湘。可是北軍因受馮國璋不主戰的暗示，多不願戰，傅良佐祇好棄職而逃；南軍遂於七年一月，攻下岳州。段氏爲要貫徹他武力統一的主張，用參戰名義，繼續大借日款至數萬萬圓以爲軍費〔二〕，由徐樹錚勾結張作霖脅馮主戰。馮不得已，再派曹錕南下，以次攻下岳州。不料曹錕部將吳佩孚，奪取長沙衡陽後，段氏忽任張敬堯督湘，吳氏因表示消極。這時候，廣州軍政府因實力派桂系的陸榮廷別有企圖，於民國七年五月，將軍政府的大元帥制改爲總裁制，公推孫中山先生唐紹儀伍廷芳岑春煊陸榮廷唐繼堯林葆懌七人爲總裁，中山先生始終沒有就職，其餘諸總裁多主和議，因和吳佩孚通款曲。不久北方新國會改選徐世昌爲大總統，馮段同下野，徐亦力主和。可是從八年二月到九年五月止，和議屢開，而因南北兩方內部主和主戰的不同，始終沒有成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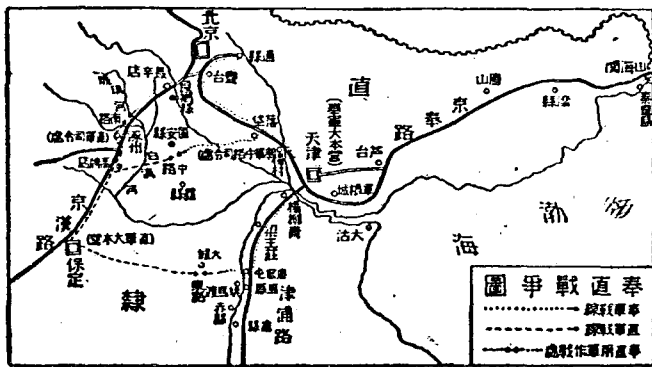
註〔一〕綜計在民國六七年間段祺瑞內閣和日本所訂立的借款，已公布的借款總額達二萬萬圓以上，然而日大藏省所報告的滿蒙四鐵路正式借款一萬五千萬圓，製鐵借款一萬萬圓不在內。見劉彥帝國主義壓迫中國史第二十三章第三節日本乘中國內亂之侵害。

直皖之戰和奉直第一次戰爭

自南北和議屢開而無成，北方直皖兩系暗鬪便日烈。及北軍在湖南方面得到勝利，皖系更想用吳光新代替直系的河南督軍趙

倜；遂激起直系的共怒。於民國九年七月，由直隸督軍曹錕，師長吳佩孚，聯絡奉天督軍張作霖，和皖系的定國軍激戰於京漢綫的涿州高碑店琉璃河等處。結果，皖系大敗，徐世昌因下令解散徐樹錚等所組織的安福俱樂部〔一〕及軍隊，通緝皖系的領袖徐樹錚等十餘人，而以曹錕爲直魯豫巡閱使，吳佩孚爲副巡閱使，張作霖爲東三省巡閱使，這就是所謂「直皖戰爭」。

皖系既倒，北方奉直兩系又發生暗鬪。當時日本因勾結皖系的計劃失敗，轉而勾結奉系；英美等國亦亦勾結直系，以圖保持均勢。奉系先占據綏遠熱河察哈爾三特別區域，繼又聯絡浙江督軍盧永祥



(統)

(統)

，暗中和反直各派如安福系等，組織討直同盟，推薦梁士詒出組內閣。吳佩孚知道張作霖想藉梁氏在北方財政上的潛勢力，以壓制直系，通電斥梁爲帝制餘孽，借債賣國；張爲庇梁，通電指斥吳氏爲軍人干政。民國十一年四月，直奉兩系軍隊，便在北京一帶開戰，結果奉軍由琉璃河長辛店等處，節節向關外敗退。於是徐世昌乃下令查辦梁士詒，並免張作霖職。其時奉系則以東三省省議會名義，舉張作霖爲東三省保安總司令，宣布獨立，這就是直奉第一次戰爭。

註 「一」安福俱樂部、皖系政治策動的大本營，因組織在北京（今北平）安福衛，故名。

曹錕賄選與江浙戰爭 直系吳佩孚，既連敗皖奉，便想進而統一南方和他立異的廣東。於是收買孫中山先生部將粵軍首領陳炯明，實行背叛中山先生，以削弱其勢力；一面則嗾便直系將領孫傳芳，通電主張「恢復法統，召集民國六年解散的舊國會，黎元洪復任總統」。徐世昌知不爲直系所容，在這年（十一年）六月通電辭總統職；同時曹吳即率領直系將領電黎請復職。於是由黎下令撤銷民國六年六月解散國會的命令。至八月一日舊國會便重開於北京。中國南北分裂的

局面，至此除東三省外，總算由直系軍閥用恢復法統的名義統一了。

黎氏復位只不過一年，直系軍人便急欲將其首領曹錕抬出做大總統，於翌年六月，由直隸省長王承斌等嗾使北京軍警借索餉爲名，逼走黎元洪。旋更組織攝政內閣，勾結衆議院院長吳景濂等，於十月三日先公布所制定的憲法，進行大選，凡議員投票選舉曹錕的，每人致送「冰炭敬」數千元不等；曹錕遂以四百八十票當選爲總統，於是月十日在北京就職。這一來，直系自毀其勢力不足惜，因賄選議員自毀其人格，卻兼毀及法統；雖亦有不受賄不選舉的議員，但也已不足法定人數，所以從此再沒有人念及法統了。

當賄選尙在進行的時候，孫中山先生命滇桂軍討平陳炯明，建立大元帥府於廣州；西南川滇湘各省又以聯省自治相號召。而浙江盧永祥，且自動廢督，宣布自治。及賄選告成的第二年，即民國十三年九月，江蘇督軍直系齊燮元，想耀武功以實現其副總統的迷夢，遂和浙軍衝突於崑山附近。齊軍頗不支；適孫傳芳由福建攻入浙江，浙盧始不敵。北京政府因任孫傳芳爲浙江督理兼閩浙巡閱使，是爲「江浙戰爭」。

第二次直奉戰爭與段氏執政

當江浙戰事將發作時，盧永祥和張作霖孫中山先生結爲三角同盟。及浙軍起事，中山先生因受盤踞惠州的陳炯明所牽制，不能發展。奉張則分兵三路，入關討曹，和直系軍隊相持於山海關一帶。十月末，直系第三軍總司令馮玉祥，陝西第一師長胡景翼，京師警備司令孫岳，都受國民黨聯絡，突然班師回京，實行反直，先分兵占據北京附近地，脅曹錕下令停戰，免吳佩孚本兼各職；吳佩孚反軍攻戰，均失敗，只好由海道循長江而至漢口，第二次奉直戰爭於是告終。曹錕便宣布退位，由國務院代行總統職權。計曹自賄選爲總統後，爲時還不及一年零一月。

曹錕既退位，馮胡係等改組其所部爲國民軍。當時馮玉祥且驅逐清廢帝溥儀出宮，以表示這次班師回京，實含有革命意味。後由馮玉祥張作霖，合請段祺瑞以執政名義，出山收拾時局；并由段張馮電請中山先生北上，共謀國是。中山先生到北京後，力主召集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但段氏一切舉措，都和中山先生意願相違，中山先生以是頗感不快。中山先生本已患肝病，此次北上，原以報國心切，扶病至京，至是病便加重，於十四年三月十二日，病歿於北京行轅，

從此手創中華民國的孫中山先生便和國人永訣了。

臨時執政府之告終

自段祺瑞以執政名義，出來收拾時局，接着便設立臨

時執政府，竭力網羅軍閥官僚政客，日開其所謂「善後會議」。但終因受張馮兩大勢力所劫持，不能有所施爲。乃劃沿津浦鐵路全線爲張氏勢力範圍，沿京漢鐵路全線爲馮氏勢力範圍。可是這時直系吳佩孚，既仍擁有長江中部；而孫傳芳且聯絡皖贛二省，驅逐奉軍退出江蘇，以蘇皖贛閩浙五省聯軍總司令名義，雄視長江下游；直系勢力依然雄厚。不久張馮因利害衝突，互相交鬭，直隸地盤且被馮軍所得。奉張便轉連吳佩孚，會攻國民軍。國民軍敗，段祺瑞的臨時執政府，也跟着消滅，時在民國十五年四月；北方至此便陷於無政府的混亂局面。

提問要點

- 一 二次革命發生於那一年？ 其主要原因是怎樣的？ 結果怎樣？
- 二 舉借善後大借款的本意爲何？ 交涉經過如何？ 借成後影響中國財政前途如何？
- 三 二次革命撲滅後，袁氏如何運用其權勢以把持政權？
- 四 反對帝制最早最激烈的是何人？ 他當時在軍事方面如何布置？ 結果如何？

五 袁氏帝制取消後，西南方面何以不認爲滿意？他們當時在政治方面有何新組織？其影響如何？袁氏死後，中國政局變成怎樣了？

六 力主參加歐戰的是何人？有何用意？其影響如何？主持復辟運動的是何人？

七 廣州軍政府是爲甚麼組織的？何謂法統問題？此問題影響於中國政府如何？

八 南北對立後，北方政府在何等人手中？兩派對於政局主張有何不同？當時那一

派最占勢力？這一派想用甚麼政策來壓迫南方？結果如何？又當時南方政局

有甚麼變化？此後南北進行和議成功嗎？

九 何謂直皖戰爭？發生於何年？其原因爲何？結果怎樣？

十 直奉第一次戰爭爆發於何年？其原因爲何？結果怎樣？

十一 直系連敗皖奉後，運用甚麼政策以謀統一南北？後來直系又如何進行賄選？

這事影響於法統問題如何？江浙戰爭發生於那一年？結果如何？

十二 第二次奉直戰爭發生於那一年？和江浙戰爭有何關係？結果直系軍何以失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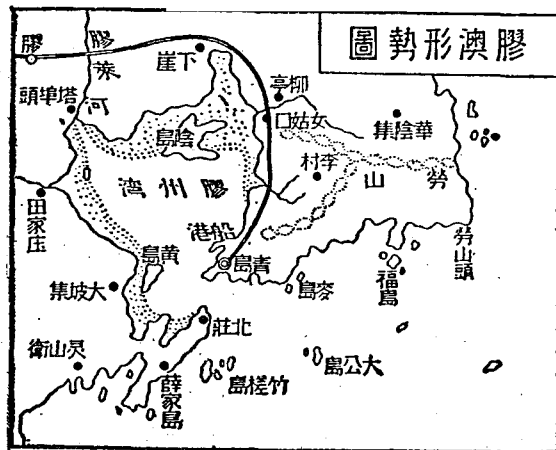
此後政局變化成怎樣了？

十三 段氏執政後，當時中國政治勢力的分野如何？結果怎樣？

第五章 歐戰後之外交

歐戰時日本強占膠澳 公元一九一四年即民國三年七月，歐洲大戰爆發時

，中國本來宣言中立。其時日本見袁世凱創制了御用的新約法，有帝制目爲的野心，便趁着列強無暇東顧的機會，藉口英日同盟，對德宣戰，想憑此打破清末以來東亞均勢之局。於是他便會同英國，出兵攻膠澳。當時日本不顧中國的中立，由山東北部的龍口登岸，占領沿途中國的城鎮及郵電機關。袁政府無可如何，只得劃膠濟鐵路濰縣車站以東爲交戰區域。但日本不特置之不理，反派兵直入濟南，占領膠濟鐵路全線及鐵路附近的礦產。是年十一月，日本攻下膠澳，將海關人員盡行驅逐，將海關的文件財物，盡行押收。中國提出抗議，並要求英日兩國同時撤兵。日本卻反於四年一月十八日，由駐華公使日置益



，逕向袁世凱提出二十一條要求。

二十一條要求 二十一條要求「」，共分五號，其內容之大要：第一號除承認日本繼承德國在山東的一切權益外，並允准日本樹立特殊勢力於山東；第二號要求中國，把「南滿」「東蒙」，予日本以特殊的利益；第三號則要求大冶鐵礦、萍鄉煤礦為中日兩國共有；第四號則要求中國沿岸港灣及島嶼不得讓與或租借給他國；第五號為壟斷中國軍政大權：簡直把中國作為日本的保護國了。

當日本向中國提出這二十一條要求時，也明知道這決非中國人民所能忍受，因令由日本駐華公使直接交給袁氏，叫他嚴守秘密，作為允許袁氏變更國體的交換條件。那時袁氏既一心想做皇帝，就只得討好日本，以圖得到外交方面的援助。所以那時外交總長陸徵祥主張將二十一條明白宣布，袁氏就不答應；並且叫次長曹汝霖主持這一件交涉。日本明知袁曹二人都已入彀，便於五月七日送最後通牒於中國政府，強迫於四十八小時內承認。袁氏不顧國權，不顧輿論，於五月九日，除保留第五項容日後協商外，竟簽字了。這就是「五七」「五九」兩次國恥紀念的由來。

註 [一]二十一條要求的大概如下：第一號共四條：(一)山東省內關於德國所得的一切權利利益，須讓與日本；(二)山東省內並其沿海一帶土地及各島嶼，概不讓與各國；(三)將煙臺或龍口接連膠濟鐵路的鐵路建築權讓給日本；(四)開山東省內各主要城市為商埠。第二號共七條：(一)旅順大連租借期並南滿安奉兩鐵路的期限，均展為九十九年；(二)「南滿」「東蒙」地方，許日人以經營商工業耕作所需地的租借權或所有權；(三)「南滿」「東蒙」許日人居住經營商工業之權；(四)許日人以「南滿」「東蒙」地方的各礦開採權；(五)「南滿」「東蒙」鐵路准他國人建築及以該兩地方各項稅課作抵向他國借款時，須經日本同意；(六)「南滿」「東蒙」聘用外人為政治財政軍事等顧問時，必先向日本商議；(七)舒吉長鐵路（由永吉到長春）經營管理權委任日本，以九十九年為期。第三號共二條：(一)漢冶萍公司歸中日合辦；(二)中國欲於漢冶萍附近經營與漢冶萍競爭之礦業或允該公司以外之人開採時，須先得該公司同意。第四號一條：中國沿岸港灣及島嶼，概不讓與或租借與他國。第五號共七條：(一)聘日人為中央政府的政治財政軍事等顧問；(二)在中國內所設日本病院寺院學校等，概許以土地所有權；(三)必要地方之警察作為中日合辦，或聘用多數日人為警察官助理行政；(四)中國所需軍器，半數以上須購自日本，或在中

國設立中日合辦的軍械廠，聘用日本技師，并採購日本材料；(五)將接連武昌和九江南昌的鐵路，及南昌杭州間、南昌潮州間各鐵路建築權，許與日本；(六)中國如欲在福建開礦、築路、造船，須向日本借款；(七)許日本人在中國有宣教權。

中國參加歐戰之收穫

歐戰將終的前一年，中國也加入協約方面，對德宣

戰。及戰爭結束的前二月即民國七年九月，日本逆知中國將來於世界和會上，必聲訴日本對於中國的侵害情形，爲圖在和會席上爭得勝利計，除預先和英法意等強國交換了密約外；更以二千萬元的借款做釣餌，向北京政府提出下開的三條要求：(一)沿膠濟路的日本軍隊，除留一部在濟南，餘均撤至青島；(二)膠濟路巡警養成所，須聘用日本人爲教練；(三)膠濟路歸中日合辦。這時段政府正愁沒有錢供給內戰，便給日本一個「欣然同意」的換文(一)。

及歐戰告終，參戰各國開和平會議於巴黎，中國也由北京政府派定代表五人(二)，出席和會。中國代表向和會提出，除希望列強將所得於一切對我不平等條約上所賦予的權利，依公理撤消外，最重要的，就是要求各國主持公道，將德國從前在山東所得的一切權利，直接交還；取消被逼而承認的日本五項二十一條要

求。但是日本於中國對德宣戰之前，早已祕密和英法意等強國換有約文；由各強國承認他繼承德國在山東所得的權利。所以英法意一致袒日，反責中國宣而不戰，將停付的賠款供給內爭；只有美代表威爾遜〔三〕還想說句公道話，日本便提出北京政府欣然同意的換文給他看，他也只好默不作聲了。於是中國代表在和會上完全失敗。國內人民聽得這消息，大憤，紛紛打電報給各代表，不許他們簽字於對德和約。陸徵祥等五代表，便單簽對奧和約而歸。

註 〔一〕換文係外交文書的一種，有和條約同樣的效力。北京政府在這換文上，聲明對日本的要求，欣然同意；所以叫他爲「欣然同意的換文」。〔二〕五代表係外交總長陸徵祥，駐英公使施肇基，駐美公使顧維鈞，駐比公使魏宸組，及南方軍政府派赴美國的代表王正廷。〔三〕威爾遜，即 Woodrow Wilson (1865—1924)，一九一三年，被選爲美國第二十八任大總統。巴黎和會開會時，他代表美國出席。

五四運動 當美代表威爾遜在巴黎和會對中國表示愛莫能助時，國人也曉得這次外交的失敗，其樞紐不在代表，而在二十一條要求和欣然同意的換文，早上了日本的當，因此大家都集矢於主持二十一條交涉的曹汝霖，簽訂欣然同意換

文的章宗祥，和經手日本借款的陸宗輿。首由北京中學以上十三校學生，共三千餘人，於八年五月四日，以請願爲名，作示威運動；請求北京政府罷免曹章陸，一面則抵制日貨，實行對日經濟絕交。時全國學生先後起來響應；商界繼之，上海商店首先罷市，杭州南京武昌漢口天津九江山東安徽廈門等地也繼之而起；工廠工人也有以同盟罷工來援助學生的。北京政府知道全國人民憤激異常，惟恐再搖動政府本身，纔罷免曹章陸三人來緩和民氣，這就是所謂五四運動。

自五四運動發生，日本也知道我國民氣之不可侮；加上此時美國對他的態度也很不好，便屢以交還山東權利的好聽話，誘我和他直接交涉山東問題。只因此時國人對國事已不像從前那樣放任了，在在取着監視的行動，所以沒有上了他的當。

華盛頓會議

自山東問題中國在和會中失敗後，那向來主張在華開放門戶、維持機會均等政策的美國，以爲日本的行動，大有壟斷中國、搖動他那傳統政策的情勢，對於和會代表威爾遜大加反對，參議院並因此不批准對德和約，不加入威爾遜所首倡的國際聯合會。不久，美國新總統哈定〔一〕當選，爲挽救在華門

戶開放政策及解決縮減軍備問題 (二) 起見，於公元一九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邀請英法日意荷比葡及我國九國，派代表會議於美國首都華盛頓。當時中國出席大會的全權代表施肇基顧維鈞王寵惠，仍將在巴黎和會中所提的主張提出。結果，由出席各國締結一九國協約，相約尊重中國之主權與獨立，以及領土和行政之完整；維持各國在中國境內工商業機會均等之原則。而對於中國取消不平等條約的要求，却將無關輕重的客郵、無線電兩案，議決撤去；最重要的關稅問題和領事裁判問題，却議決專開會議另行商定；將二十一條要求和英還威海衛、法還廣州灣兩問題不予解決，只存記在會議錄中。至於交還山東案，則由英美兩國出而調停，在會外討論，結果議決：青島建設物中德人所有的，無條件交還中國；日本增修的，估價收回；膠濟鐵路也估價購回，護路日軍撤去，膠澳全部由中國自開商埠。歐戰以來爭持數年的山東問題，至此總算告一結束。同時美國自清末以來所揭示的在華開放門戶、維持機會均等的政策，總算因九國協約的訂立，暫時得以維持。

註 [1] 哈定，即 Warren Gamaliel Harding，一八六五年生於美國俄亥俄州，一九二

一年二月就任爲美國第二十九任大總統；在位不到二年死。〔二〕歐戰後，因美日兩國對華政策上的衝突，美日戰爭的聲浪很高，英國當然也不能袖手旁觀，於是都竭力擴張軍備，以防萬一。但是正在大戰之後，對於軍備的擴張，總覺力有不足，因想公開討論，共同限制。

列強對中國民族運動的壓迫 中國自從五四運動以後，一時民族運動復興，而且傾向於反對帝國主義，於是列強採取高壓手段，而有慘案的發生，茲擇其著者述如下：

一、五卅慘案 民國十四年，上海日本人所設的紗廠，因虐待工人，開除工會代表，惹起罷工事件；接着日人又封閉其他紗廠。於是工人推舉顧正紅等八人爲代表，向廠方要求開工。日人不允，反開槍打死工人顧正紅，打傷其餘工人七人。五月二十二日，工人開會追悼顧正紅。上海各大學學生去赴會的，被租界巡捕拘去四五人，各校校長請求釋放，不允。至五月三十日上午，上海各校學生相率罷課，分組向租界遊行演講，行至南京路老閘捕房門口，巡捕又開槍驅逐，當場死七人，傷數十人，這就是所謂「五卅慘案」。於是全埠大

憤，工人罷工，商人罷市，同時並組織上海工商學聯合會，通電全國，請一致反英。北京政府雖派員往上海調查交涉，雙方談判，除了釋放被捕學生及致送少數卹金給死傷的華人或其家屬外，均無結果。

二、漢口及沙基慘案

上海五卅慘案的消息傳至武漢時，各界大憤，學生先於六月三日罷課，十一日漢口各界舉行示威運動，羣衆走過英租界毗連的大智門時，英兵用機關槍掃射，死八人，重傷數人，這就是「漢口慘案」。於是漢口各團體議決全埠罷市罷工，靜候交涉。中國交涉員和英日駐漢領事談判，北京政府也向公使團抗議，都沒有結果。自從滬漢慘案接疊發生，香港廣州的工人也起而響應罷工。六月二十三日，沙面工人和廣州各界聯合遊行，走到外人居留地沙面對岸的沙基地方時，英法兵警使用機關槍及大礮轟擊，羣衆及市民慘死的六十餘人，受傷的百餘人，是爲「沙基慘案」。這時候，廣州國民政府一面提出抗議，和英法交涉；一面切實負責領導國民運動，永久維持罷工工人生活，實行和香港經濟絕交，一時繁盛的香港，幾有變爲荒島之勢。後來交涉雖得不到甚麼結果，但英人從此已感着對華外交有轉變態度的必要。

自從帝國主義者用高壓手段以抑制我民族運動後，我國人民益知非團結一致，發奮圖強，將無以競存於世界，因更努力於不平等條約的廢除，而形成此後中華民族運動的新機運。

提問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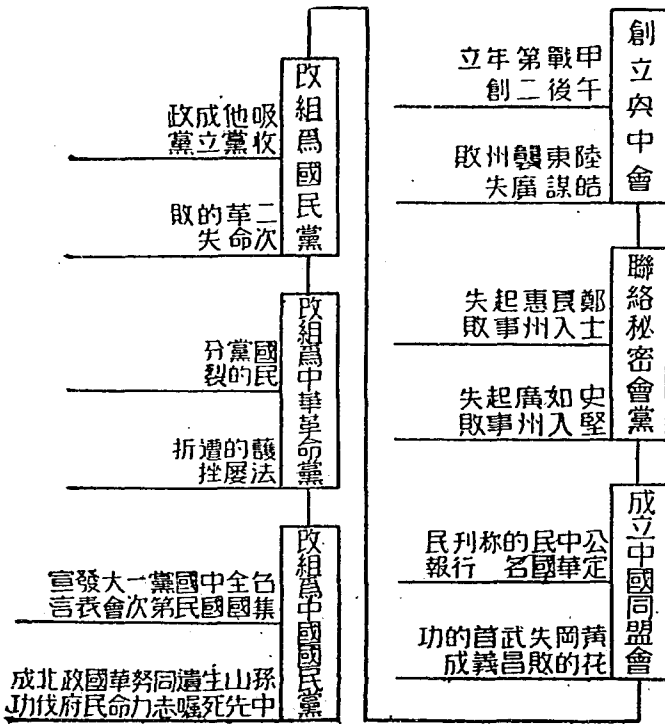
- 一 日本出兵膠澳的主要目的爲何？他何以敢斷然的向中國提出二十一條要求？二十一條要求的內容大要如何？交涉的經過情形如何？結果如何？這是那一年那一月那一日的事？
- 二 巴黎和會中我國失敗原因何在？就中尤以何者爲致命傷？
- 三 何謂五四運動？其原因如何？其經過情形怎樣？發生怎樣的影響？
- 四 華盛頓會議的宗旨爲何？召集於何年？試略言此次會議的結果？
- 五 何謂五卅慘案？其發生的原因爲何？結果怎樣？
- 六 何謂漢口慘案？交涉的結果如何？何謂沙基慘案？交涉結果如何？諸慘案之發生，對中國民族運動有怎樣的影響？

第六章 國民革命之經過

中國國民黨改組之經過

當袁世凱撲滅了二次革命，一意進行帝制時，國

民黨黨員很有受袁氏的誘惑，中途變節的。孫中山先生因於民國三年，親率始終立於戰線上的黨員，組織中華革命黨於日本東京，改民元時候政黨的組織為革命集團的組織。中山先生旋被選為總理，定實行三民主義，創制五權憲法為其黨綱。分軍政、訓政、憲政三時期為其



(註)

進程序；定紅地青天白日旗爲國旗。自民國三年至民國八年，凡反對袁氏稱帝、反對段氏毀法的事業，大都是中華革命黨的革命運動。

民國八年十月十日，中山先生更改中華革命黨爲中國國民黨，竭力整頓內部。直到民國十一年，中山先生因陳炯明的背叛，離粵赴滬，便兩次召集各省黨員於上海，確定黨章；於第二年發表宣言，受任爲總理。是年粵桂滇各軍驅逐陳炯明，迎中山先生返廣州，組織大元帥府，公推中山先生爲大元帥。這時中山先生覺得中國國民黨缺乏組織，爲圖集中革命的勢力，確定革命運動的方針起見，於民國十三年一月，開中國國民黨全國黨員代表大會於廣州，通過中國國民黨總章；並發表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其內容大旨：在民族方面，主張中國民族自求解放，中國境內各民族一律平等；在民權方面，於間接民權^(一)之外，更期實行直接民權^(二)；於民生方面，則主張平均地權，節制資本；此外並宣布中國國民黨對內對外的政綱及組織章程。十四年，中山先生死於北京，遺囑同志繼續努力革命。於是中國國民黨自中山先生死後，全黨雖失了導師，而因革命集團的基礎，已在他生前確立，所以此後革命運動，仍得與日俱進。

孫中山先生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
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
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
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
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
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
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
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實現
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
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
短期間內儘量實現是所至禱

中華民國十四年二月二十號

孫文
遺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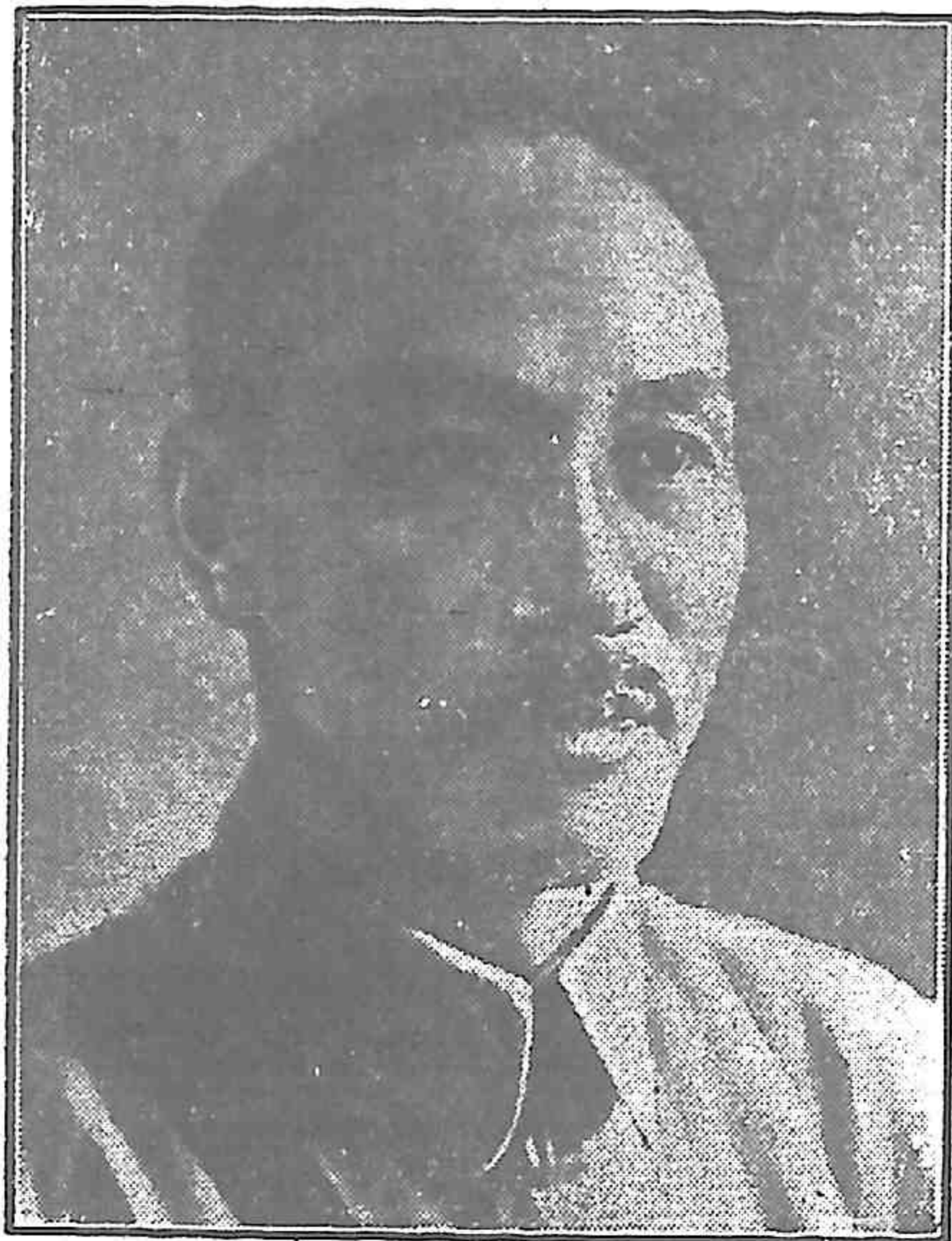
註「一」間接民權、是指選舉權。孫中山先生在三民主義民權主義第六講中說：『從前人民選舉了官吏議員之後，便不能够再問，這種民權，是間接民權。間接民權就是代議政體，用代議士去管理政府；人民不能直接去管理政府。』「二」直接民權、就是罷免權、創制權、複決權。

國民政府之成立 當民國十三年中國國民黨全國代表大會開會時，除議決改組中國國民黨外，更通過以黨治國的國民政府案。可是當時中國國民黨的勢力，即廣東省也還沒有統一；盤據東江的陳炯明、粵南的鄧本殷，且彰明昭著的和大元帥爲敵。至於滇軍統將楊希閔和桂軍統將劉震寰，名雖服從大元帥，實際上却不聽命令，不受指揮。其時孫中山先生早已見到革命事業，必須有了解革命意義的基本軍隊，作實力的後盾。因於民國十三年春，命蔣中正負責辦理中國國民黨陸軍學校於黃埔。及十四年中山先生死，陳炯明勾結楊劉等叛變，蔣中正便統率黃埔軍官學校的學生，先後鏟除楊劉等反動軍隊。是年七月一日，中國國民黨按照十三年一月全國代表大會通過的組織國民政府案，成立國民政府於廣州，採委員會議制，推選汪兆銘胡漢民許崇智廖仲凱等十六人爲委員，並推汪兆銘

爲主席委員，以處理政務；另於中央設一軍事委員會，將各種地方軍，一律改編爲「國民革命軍」。至是中國國民黨既有統一的政府，又有基本的軍隊，革命勢力便很充實。及十五年一月陳炯明勢力完全撲滅，李宗仁黃紹雄也以廣西隸入國民政府之下，兩廣統一，革命軍便開始其統一中國的計劃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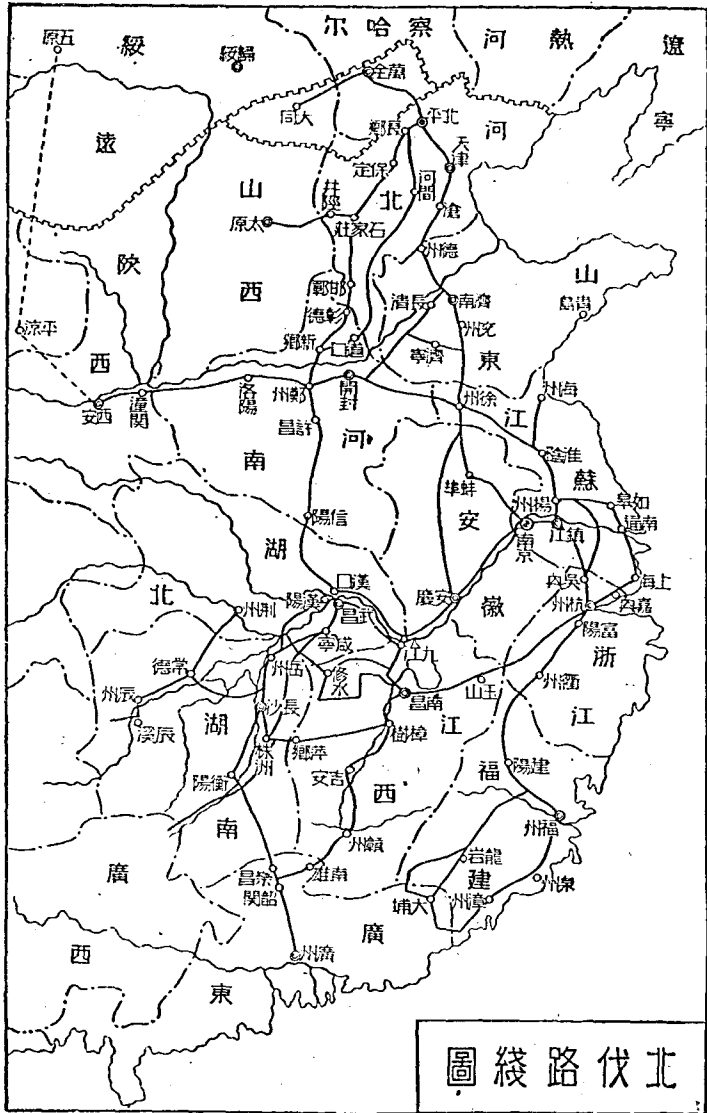
國民革命軍之北伐及底定東南 國民政府之成立，原以對內鏟除軍閥，對外排除帝國主義爲職志。至是既統一兩廣，目擊北方陷於混亂狀態，便於是年六月六日，由國民政府任命蔣中正爲國民革命軍總司令，何應欽等爲軍長，出兵北伐。

當時中國北方勢力的分野是：湖中 蔣
南湖北河南沿京漢線的全部爲吳佩孚 正
的勢力範圍，東南五省——江蘇安徽 像
浙江福建江西爲孫傳芳的勢力範圍，
山東直隸和東三省爲張作霖的勢力範



圍，而閻錫山占有山西，馮玉祥則潛伏於西北。革命軍先出兵攻入湖南，奪取岳

(續)



北伐路綫圖

州。八月，吳佩孚親自南下督戰，汀泗橋一役，吳軍大敗，漢口漢陽武昌相繼克復。吳不得已，節節退入河南，湖南湖北至此均爲國民革命軍所有。

當革命軍和吳佩孚相持於湘鄂時，孫傳芳本想坐觀成敗；及見吳軍節節敗退，纔準備戰爭。可是革命軍已由朱培德程潛魯滌平等分三路向贛西出動，由何應欽向閩南進逼，對孫氏取大包圍的形勢。於是九江南昌福州都相繼被攻陷，而杭州上海也旋被革命軍所克復。民國十六年三月，孫氏的根據地南京不能守，安徽亦下，孫氏遂北走而依附張作霖。大江以南，至此全爲國民革命軍所平定。

北伐之完成和中國南北之統一 革命軍自從克復武漢三鎮後，爲求適應軍事的進展起見，即將國民政府移到武漢。及江南底定，南京和武漢兩地的黨員，因容共清共意見的不同〔二〕，致有寧漢兩政府的對立，蔣中正辭職。張作霖因孫傳芳的慫恿，於北京組織軍政府，自稱大元帥，以圖和國民革命軍謀最後之抗爭。可是這時革命軍北伐的事業雖無甚進展，而西北國民軍領袖馮玉祥、山西國民軍領袖閻錫山，已相繼加入國民黨，分頭向正太京漢兩路出動。及十七年二月，寧漢兩政府復合，蔣中正再受命統兵北伐，蔣除自兼第一集團軍總司令外，並分

(統)

任馮玉祥閻錫山李宗仁爲第二三四集團軍總司令，各率所部北上。時第一集團軍雖因日本出兵山東，突遭襲擊⁽²⁰⁾，軍事進展被阻；但第二三集團軍却於五月末分道取得南苑及保定，第四集團軍也已向北京(北平)推進。張作霖知不能抗，乘車退歸奉天，於六月四日歸至皇姑屯，遇炸而死；由其子張學良繼統其軍。民國十七年十二月底，張學良也以東三省隸入國民政府。這一來，青天白日旗翻飛全國。中華民國自民國六年分裂後，到此纔由國民政府統一了。

註 [一]當中國國民黨改組時，同時，又以自由平等爲原則，聯絡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因蘇聯聲稱以平等待我，於是聯蘇；而共產黨也揚言服從三民主義，於是容共。可是共產黨加入國民黨後，仍繼續他們本黨的工作，至民國十六年，共產黨且把持武漢政府，排斥國民黨，國民黨於是又有清共之舉。 [二]見下第七章南京事件及濟南慘案的交涉節。

提問要點

- 一 孫中山先生爲甚麼改組國民黨爲中華革命黨？改組後的黨綱是怎樣的？又其革命的進行程序如何？

二 中國國民黨和中華革命黨有甚麼關係？其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開會於何時？當時他的宣言內容大旨是怎樣的？

三 孫中山先生是甚麼時候死的？他死後革命運動怎樣了？

四 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中，除議決改組中國國民黨外，還通過一個甚麼重要議案？當時中國國民黨的勢力如何？

五 國民政府最早成立於何時何地？兩廣到何時纔爲國民政府所統一？

六 國民政府的職志是怎樣的？他在甚麼時候纔開始北伐？當時中國北方勢力的分野如何？北伐軍發展的進程如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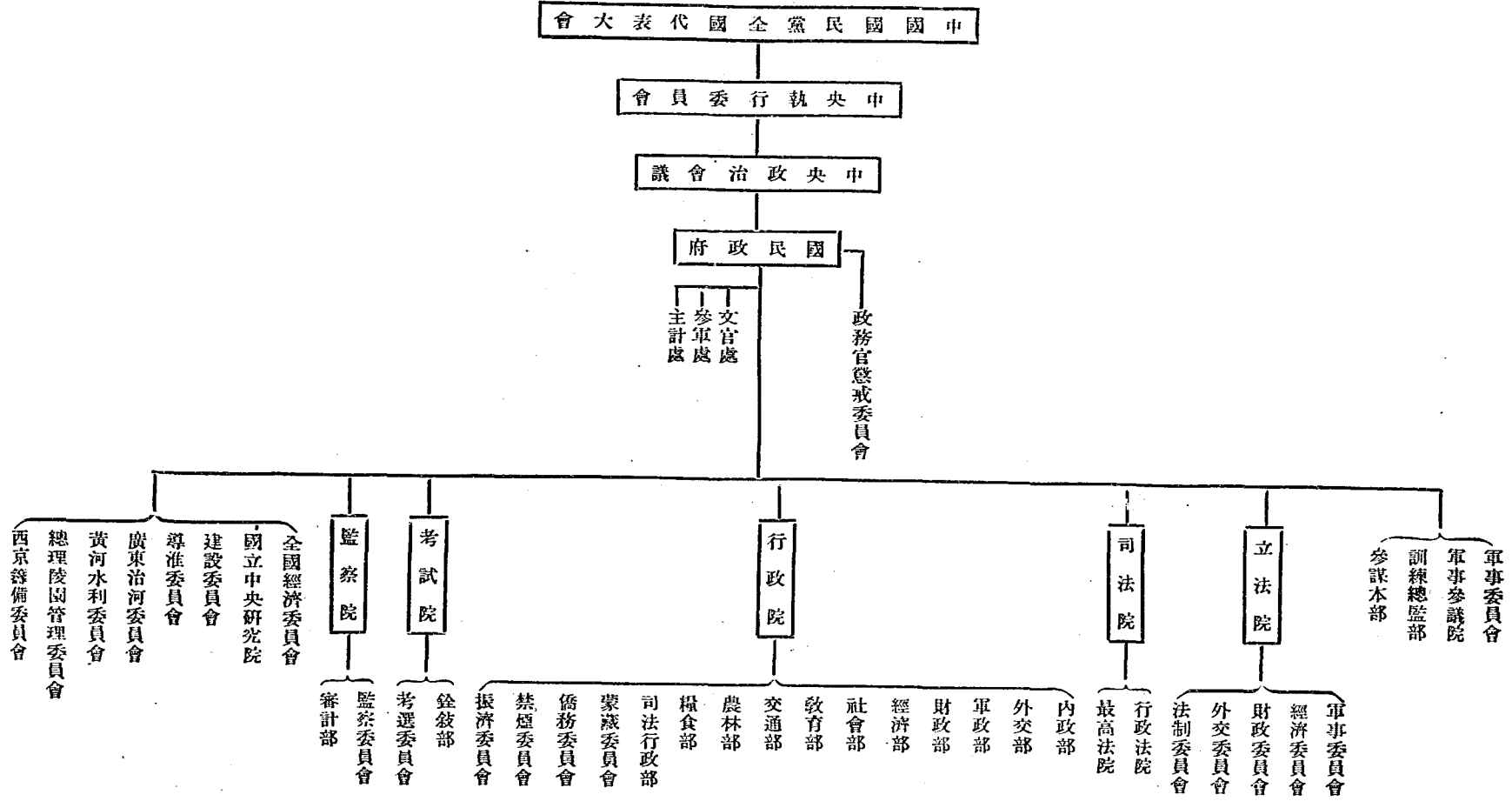
七 寧漢兩政府對立的原因是怎樣的？到甚麼時候中國纔由國民政府所統一？

第七章 國民政府成立後之內政與外交

中央政制 國民政府成立於民國十四年七月一日，初僅設委員若干人，中推一人爲主席，五人爲常務委員，行政機關僅設軍事、外交、財政三部，部長由委員兼任。及十七年北伐完成，爲應時勢之需要，於是年十月八日，公布五院制國民政府組織法，行政、立法、司法、考試、監察五院制的國民政府於是成立；行政院之下，更分設內政、外交、軍政、海軍、財政、實業、教育、交通、鐵道、司法行政等十部^(一)。二十年十二月三十日由中國國民黨四屆中執委會第一次全體會議修正通過的國民政府組織法公布，規定國民政府設主席一人，委員二十四人至三十六人。此次新法之特點，五院各自獨立，各對於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負責；國府主席對內對外代表國家，但實際行政責任卻由行政院長負責；立法、監察兩院，起初規定以半數由法定人民團體所選的代表參加，後因事實上的困難，於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間在修正國府組織法中，又將此項規定刪去，並恢復兩院委員全部由政府任命產生，這是抗戰以前中央政制的大概。

註 (一) 抗戰開始後，海軍部暫行撤消，實業部改爲經濟部，鐵道部并入交通部。二十

表 統 系 織 組 府 政 央 中



(修天)
(插在五六頁之次)

七年一月十四日國府公布修正行政院組織法，釐定行政院除直轄其餘特種機關外，管轄內政、外交、軍政、財政、經濟、教育、交通七部，二十七年添設農林部，三十年添設糧食部、社會部，三十一年又將司法行政部改隸行政院（司法行政部曾一度隸屬司法院）。

地方政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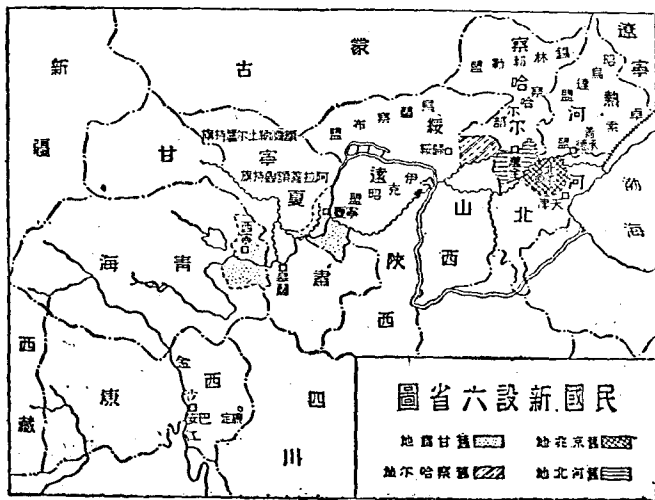
當民國十六年國民革命軍北伐的時候，已平定的各省，即已依

照國民政府的規定，次第設立委員制的省政府。接着並於第二年將熱河察哈爾綏遠川邊四特別區及青海寧夏等地方改爲行省〔二〕，由是中國除蒙古及西藏兩地方外，一律都實行委員制省政府的組織。其制度大致：由中央任命省政府委員若干人，組織省政府委員會，以行使職權，並由中央指定其中一人爲主席，下設民政、財政、教育、建設等廳，廳長由政府委員兼任。此外更定首都南京及人口在百萬以上或在政治經濟上有特殊情形的，如上海青島北平廣州漢口等，設爲特別市（後廣州漢口同改爲普通市，隸於省政府），直隸行政院；故不久又改稱爲院轄市，到二十五年止，這種直轄市計有南京西京上海北平青島及天津六個。此外人口在三十萬以上或二十萬以上而經濟力充足者〔三〕，也設市，直隸於省府。

省市下則廢除道制，僅存縣制，設縣長一人，由省政府呈請中央任用之。縣市政

府設公安、財政、教育、建設等局，縣之下，更定有區鄉鎮鄰閭制（其後區鄉鎮以下又行保甲編組）^{〔三〕}，爲訓練地方自治，養成人民行使直接民權，作將來實行憲政的預備。自二十一年八月行政院公布行政督察專員暫行條例以後，各省先後分區設立行政督察專員公署，使之成爲省縣之間的一個連鎖機關。二十三年七月，爲節省經費和增進行政效率起見，更令各省省政府合署辦公，各省同時亦令縣政府裁局設科，地方政制乃日趨統一化。此外各省未設置縣治地方，則置設治局，那不過是一種改設縣治的過渡辦法。

在訓政時期以內，所有省市縣區各地方區域，都各有相當的黨部，秉承中央執行委員會的意志，來實行監督和指導地方政務的實施，形成一個嚴密的以黨治



(修天)

國的政制。

〔一〕中華民國十七年九月十七日國民政府令，將熱河察哈爾綏遠青海西康各區改設爲行省，河北省（即舊直隸省的改稱）的口北道劃歸察哈爾省；察哈爾省的豐鎮涼城陶林奧和集寧五縣改歸綏遠省；十月間，復令劃甘肅省舊西寧道屬歸青海省，青海省會暫設西寧；劃甘肅省舊寧夏道屬各縣與阿拉善、額爾濟納兩旗地方，合設寧夏省，省會設於寧夏。

〔二〕人口在二十萬以上的都市，倘其所收營業稅、牌照費、土地稅每年合計占該地總收入二分之一以上者，得設市，隸屬於省府。〔三〕依縣組織法，各縣按戶口及地方情形分割爲若干區，除因地方習慣或地勢限制及有其他特殊情形者外，每區以十鄉鎮到五十鄉鎮組成，每百戶以上的村莊地方爲鄉，不滿百戶的得聯合各村莊編爲一鄉；百戶以上的街市地方爲鎮，其不滿百戶的編入鄉；但因地方習慣或受地勢限制及有其他特殊情形的地方，雖不滿百戶，也得爲鄉鎮，鄉鎮不得超過千戶，鄉鎮居民以五戶爲鄰，五鄰爲閭。縣設縣參議會，區設區務會議，鄉鎮有鄉民大會和鎮民大會，閭鄰有閭鄰居民會議，得議定公約或鄉律，選舉區長、鄉長和閭長，鄰長，辦理地方自治範圍以內的事情。關於保甲之編組，先試行於「剿匪地方」，其後普及於全國，其辦法：（1）以戶爲單位，十戶爲甲，十甲爲保；

(2) 編餘之戶，不滿一甲者，六戶以上，得另立一甲，五戶以下併入鄰近之甲。編餘之甲不滿一保者，六甲以上得另立一保，五甲以下併入鄰近之保；(3) 保長之名稱以數字定之，並冠以某縣市某區鄉鎮字樣，這實是實行建國大綱中以縣爲自治單位的辦法。

財政金融的建設

國民政府成立以來，於財政金融制度，極意改良，其成績之犖犖大者可分述如下：

一、財政之建設

(一) 財務行政的劃分。國民政府奠都南京後，爲整理全國財政，頒布國家地方收支標準案，凡屬國家徵收的田賦、契稅、牙稅、當稅等項收入，和各級地方行政機關、省防、公安等項支出，一律劃歸地方。十七年二十年又經兩次修正，此項收支標準更加完密，因此辦理國家及地方預算即有明確的標準，財務行政漸上軌道。(二) 稅制之改革。自與各國交涉收回關稅自主權（見下關稅權的收回）後，二十年乃將釐金及類似釐金的捐稅完全取消，實施國定新稅則。旋又將鹽稅加以整理，收歸財政部處理，由稽核機關長官兼營。二十一年復將各省統稅設稅務署總理其事。於是裁併稅收機關和劃一稅制的工作漸有頭緒，我國稅務行政效率至此乃大增。此外更依各國先例，採

用直接稅，實行所得稅，尤於我國稅制上開一新紀元。

二、金融之建設

(一)幣制之革新。我國自清末倡議改革幣制，歷時三十餘年迄未得實行。國府成立後，於十七年十月，改上海造幣廠爲中央造幣廠（十八年二月成立），統一鑄幣。二十二年四月六日，復實行全國廢兩改元，事實上成爲銀本位的國家。二十四年十一月三日，更毅然宣布施行法幣政策，禁止使用銀幣而代以規定之中央中國交通及中國農民四行的紙幣謂之法幣〔一〕，收白銀爲國有，並令中央中國交通三行無限制買賣外匯，以穩定對外匯價。經此改革，我國幣值乃能獨立自主。(二)金融制度之改善。政府實行法幣政策後，同時並辦理法幣準備金之保管及其發行收換事宜，設立發行準備管理委員會保管，國家通貨管理至此既告完成，爲求此後金融之安定，因有將中央銀行改組爲中央準備銀行之計劃，中央準備銀行應保管各銀行之準備金，經理國庫，並收存一切公共資金，使成爲銀行之銀行，以完成中央銀行調節全國金融的使命〔二〕。

註 〔一〕法幣、意卽由國家法律明定的貨幣。

〔二〕參看時事新報二十六年元月增刊

第一張傅汝霖一年來財政金融之建設。

(修天)

交通事業新設施

國府建都南京後，十七年成立建設委員會，二十年又組

織全國經濟委員會，推行建設事業不遺餘力，而在交通及水利兩方面成效最著，茲分述如下：

一、交通

交通事業關係一國的政治經濟文化甚鉅，數年以來建設的成績亦最爲可觀。鐵路以由民國十四年關內外合計之八千公里，至七七抗戰軍興，關內鐵路增至一〇、五四六公里。以新完成的粵漢、浙贛兩線最爲重要；而首都輪渡之設置（二十二年）及錢江大橋工程之完成（二十六年）關係尤鉅。

全國公路在民國十年不過一千多公里，到民國二十年增加到六萬六千餘公里，到二十五年底止，各省造成的公路已有二十萬三千八百餘公里，全國互通公路已達十萬公里。郵政自二十三年交通部令全國信局完全結束後，國家郵政既告統一，其業務發展一日千里，全國郵路計長達五十五萬餘公里，同時並努力郵運之改善，邊疆郵務之推展，僅民國二十五年便開闢邊疆郵路三千餘公里〔一〕。電政則自國民政府統一中國後，於有線電報外，積極興建無線電報，直

至七七戰前，短波電台已遍及全國各大都市。而國際通報亦已遍及歐美各國。長途電話及無線電話尤爲積極建設的交通事業，在七七戰前，九省長途電話網聯絡工程業已完竣。國內各重要城市都已設置有無線電話，國際間也已有中日、中英等線通話了。航空則自民國十八年起，先後有中國航空公司、歐亞航空公司及西南航空公司之設立，三公司航線每年約增闢二千里，而戰事爆發前二年尤爲積極。

二、水利 我國以農立國，故國民政府頗致力於復興農村，而於水利事業尤爲努力。二十三年七月，由中央政治委員會議決，以全國經濟委員會爲全國水利總機關，水利行政既統一，水利設施乃有通盤籌劃。數年以來，如黃河各口之堵合及堤防工程之增修，導淮工程之進行，冀魯蘇各段運河之濬深，廣東治河之進行，長江堤岸之增築和下游疏導，太湖流域水道疏導之規劃，以及河道、地文、水文之測量，在在積極推展，而西北灌溉工程的進行，如山西省的導汾工程，甘肅省的洮惠渠、通惠渠，永靖永豐川渠，皋蘭新古城渠等工程，陝西省的涇惠渠、洛惠渠，綏遠省的民生渠；以及青海省西寧縣樂都縣互助

縣各渠工程，尤其著者。

註〔一〕民國二十五年所推展之邊疆郵路，計有(甲)川滇黔三省之郵政聯絡路線約一千五百餘里，開設局所及信櫃二十八處。(乙)舊內蒙阿拉善旗內之吉蘭泰沙拉子，及沙金套海青海各盟旗之札藏寺，羣科灘包科山丹縣屬之東西二十里鋪，又烏蘭察布盟之東公旗、茂明安旗、四子王旗，及伊克昭盟之杭錦旗、達拉特旗、札薩克旗、郡王旗、準噶爾旗、西公旗等處，皆已分別設立郵政代辦所或郵政信櫃；計開闢郵路三千餘里。據民國二十六年時事新報元旦增刊第二張俞飛鵬彭學沛一年來之交通行政。

收回租界及租借地

公元一九二六年即民國十五年冬，國民政府自廣州北遷至武漢。十六年一月三日，漢口民衆慶祝北伐勝利，游行演講於江漢關附近，時英租界當局調英水兵登陸，以致和民衆衝突，英租界當局不能維持秩序，自願撤退水兵，因於五日由中國軍警開入英租界維持秩序。同月六日，九江工人對英罷工，聲援漢案，英領事也以無法維持秩序，放棄九江租界管理權。這年三月二十三日，革命軍占領鎮江，市民定於次日遊行慶祝，英領事恐怕滋事，用公函通知中國當局，願將鎮江租界交由中國警察維持秩序。從此鎮江租界的警察權，實

際上也就由中國收回。

漢滬案既起，駐北京（北平）英公使便遣其參贊阿馬利〔一〕來漢，要求交還漢口英租界，當經我外交部長陳友仁拒絕後，兩方先後磋商十餘次，終於十六年二月十九日，和英國簽定收回漢口英租界的協定。第二日，雙方更以收回漢口英租界的協定爲依據，簽訂收回九江英租界的協定。關於漢滬英租界之收回所以能順利進行，固然是由於當時民氣激昂，及由於國民政府外交方針的堅定，示人以不可侮，但也因英國自在國內提出「對華新案」〔二〕後，有意表示對華態度之轉變，此後民國十八年十一月之交還鎮江英租界，十九年九月一日之交還威海衛英租借地，及同年十月交還廈門英租界〔三〕，皆其明證。此外天津比租界也於民國十八年正式收回〔四〕。二十五年，牯嶺英人產業地也已收回了。

註 〔一〕阿馬利、即Owen O'Malley。〔二〕對華新案、自五卅慘案和沙基慘案發生後，英國見到中國民族運動的勃發，知道中國民族行將復興，乃有所謂「對華新案」的提出，其大意說，今日中國的情狀已大異於華會之時，當前的中國民族運動，其目的在謀國際上的平等，故英國深願華會各締約國，不必等中國有健全的中央政府才談判改約，祇要中

(修天)

國有一進行建設的政府，便可協商改訂條約及其他待解決的問題云云。英國態度改變，我國在外交上便有轉好的新形勢。

〔三〕廈門英租界並無條約根據，祇可說爲租地，不得稱租界，此處乃沿通俗之稱。其承租經過可參看二十二年申報年鑑外交門頁G三八。

〔四〕天津比租界交還協定，於一九二九年八月三十一日簽訂，我政府於這年十一月七日批准，

此方卻於第二年冬纔寄到批准書，彼此交換；至一九三一年一月十五日纔由我方接收。

南京事件及濟南慘案的交涉

民國十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國民革命軍克復

南京，反動分子乘機煽動少數軍隊，搶掠在南京的英美日等國領事館，侵害英美法日意等國僑民，企圖妨礙革命的進行。停泊下關的英美軍艦，便竟日向城內開礮轟擊，國人死傷甚多，財產的損失尤重，此即當時所謂南京事件，也簡稱寧案。此案發生後，英美法日意五國領事共同向國民政府提出交涉，當經我外交部先後分別和各國公使領事談判，結果，由國民政府分向各國政府道歉，並分別組織調查委員會，估計損失，給以賠償；至於英美兩國的向城內開礮，也由英美兩國分別向我道歉以了事。此項交涉遷延不決者達二年之久，雖然犧牲很大，但從此卻打破了北京外交團對我共同行動的政策，開了一個分頭對外交涉的先例。

當國民革命軍克復南京後，渡江北伐。五月間，北伐軍進展至津浦線，日本田中內閣竟藉口保僑，於是月二十七日出兵山東；旋因國民政府外交部提出抗議，宣告撤兵。及十七年國民革命軍再度北伐，日本便又於是年四月中旬，再度出兵山東，分駐濟南青島及膠濟路沿綫；國民政府外交部屢次提出抗議，他始終置之不理。及五月一日國民革命軍克復濟南，三日駐濟日軍無故向我軍隊及民衆開槍掃射；甚至將戰地政務委員會交涉員蔡公時等十餘人，也加以慘殺，並且燬埋屍骨以滅跡；繼又派遣大隊軍隊，逼令我革命軍繳械，炸燬軍用無線電臺。八日，日軍竟下令轟擊濟南，我國人口先後傷亡甚多，公私財產損失尤不計其數。這就是所謂濟南慘案；因這慘案最初發生於五月三日，所以也稱五三慘案。這時候，國民政府爲完成北伐計，只得極力隱忍；一面根據公法公理和他開談判。我方提出撤退駐山東的日本軍隊爲先決條件；日本對於此點，屢次延宕。直到十八年三月，纔由雙方協定辦法：日本撤退山東駐軍，兩方合組調查委員會，解決一切。濟案至此纔算告一段落。

友好通商條約之締結

民國十七年六月國民革命軍克復平津，七月間，國

民政府外交部便發表重訂條約宣言，并照會各國駐華公使轉達各國政府。其大意爲：（一）中外條約之已滿期者，當然廢除；（二）未滿期者，應即以相當手續解除重訂；（三）舊約已滿，新約未訂者，由國民政府另訂適當臨時辦法，處理一切。恰好那時丹西葡比義法日七國的商約，均已先後滿期。駐平各國公使先後接到此項照會，除分電本國政府請訓外，一面並舉行使團會議，大致主張新約確立後，舊約方失效。法義丹葡西比等國公使，均贊成根據平等相互主義，早日和我國開議新約，復文也先後到部，承認另訂新約。祇有日本堅持舊約及稅則應再有延長十年的效力。後和各國分別談判，至是年十二月，除日本一國外，餘五國友好通商條約，均已先後本相

經日軍燬後濟南順城街附近圖



互平等原則改訂了。此後復經我政府依據平等互尊重主權之意旨，和歐亞各國訂約通商。直到二十五年止，和我簽訂友好及通商條約且經雙方正式批准者計有十一國。現將中外新約的簽訂時期及地點，表列於下：

條約別	簽訂時期	簽訂地點
中比友好通商條約	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十一月二十三日	南京
中義友好通商條約	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十一月二十七日	南京
中丹友好通商條約	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十二月十二日	南京
中葡友好通商條約	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十二月十九日	南京
中西友好通商條約	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十二月二十七日	南京
中國波蘭友好通商航海條約	民國十八年(一九二九)九月十八日	南京
中希通好條約	民國十八年(一九二九)九月三日	巴黎
中捷友好通商條約	民國十九年(一九三〇)二月十三日	南京
中法規定越南及中國邊省關係專約	民國十九年(一九三〇)五月十六日	南京

中土友好條約	民國二十三年(一九三四)四月四日	土京安哥拉
中臘(臘脫維亞)友好條約	民國二十五年(一九三六)六月二十五日	倫敦

註 〔一〕當時國民政府所頒布的臨時辦法共七條：1. 本辦法各條所稱外國及外人，專指舊約已廢新約尚未訂立之各外國及其人民；2. 對駐華外國外交官領事官，應予以國際公法賦予之待遇；3. 在華外人身體財產，應受中國法律之保護；4. 在華外人，應受中國法律之支配及中國法院之管轄；5. 由外國或外國人民輸入中國、及由中國向外國輸出之貨物，所應徵之關稅，在國定稅則未實行以前，照現行章程辦理；6. 凡華人應納之稅捐，在華外人應一律照章繳納；7. 凡未經上列各條規定之事項，應依照國際公法及中國法律處理之。

〔二〕當時七國滿期商約，即中丹天津條約，訂於公元一八六三年七月十三日，一九二八年六月三十日期滿；中西天津條約訂於一八六四年十月十日，一九二七年五月十日期滿；中葡通商行船條約，訂於一八六四年十月十日，一九二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期滿；中比北京條約，訂於一八六五年十一月二日，一九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期滿；中義北京條約，訂於一八六六年十月二十六日，一九二八年六月三十日期滿；中法越南商約（即中法商務專條，

訂於一八八七年六月二十六日）、中法陸路通商章程（訂於一八八六年四月二十五日）和中法商務專條附章（訂於一八九五年七月二十日），均於一九二六年八月七日期滿；中日商約（中日通商行船條約并附屬文件及公立文憑，訂於一八九六年七月二十一日）以及中日通商行船續約（訂於一九〇三年十月八日），均於一九二六年十月二十日期滿。

關稅權的收回

華盛頓會議中，我國向各國提出要求關稅自主，結果僅僅

訂了個九國間關於中國關稅稅則條約，於約內規定允由中國召集關稅特別會議，籌備廢除釐金，切實值百抽五，增徵二·五附加稅等等聊以示惠的條文；而將關稅自主的要求，一筆抹煞。十四年段祺瑞做臨時執政時，爲要增加關稅收入，便實行召集關稅特別會議。那時正當五卅慘案發生，中國民族解放運動異常熱烈，各國爲要緩和空氣，便承認派人參與會議。可是開會經五個月之久，雖由中國代表提出關稅自主宣言，各國仍只肯爲原則上的承認。自後北方多事，會議無形停頓。接着北方當局雖屢想重開會議，終因當時國民政府已崛起於廣州，通電反對，不能達到目的。及國民政府統一中國，發表重訂條約宣言，其第一項已屆期滿者，已另訂友好通商條約；第二項未屆期滿者，如中美、中德、中挪、中荷、中

瑞、中英、中法各條約，即本國家關稅完全自主及彼此關稅享受平等待遇的兩個原則，和他們商訂新約。民國十七年七月，美國首先和我國訂立關稅條約，繼之者有德挪荷瑞英法等六國，茲將其簽訂時期及地點列表如左：

條約別	簽訂日期	簽訂地點
整理中美兩國關稅關係條約	民國十七(一九二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北平
中德兩國關稅新協定	年八月十七日	南京
中挪關稅條約	年十一月十二日	南京
中荷關稅條約	年十二月十九日	南京
中瑞關稅條約	年十二月二十日	南京
中英關稅條約	日	南京
中法關稅條約	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南京

當國民政府從事和各國簽訂關稅條約交涉時，日本一國原力持異議；後見歐美各國都已和我分別簽訂新約，又因我外交部之積極交涉，直至一九三〇年五月

十六日，便也簽訂了中日關稅協定，自此時起，中國國定新稅則乃得實行〔一〕；八十年來最受苦痛的協定關稅的束縛，到了是年年底總算解除了。

註〔一〕從十七年中國和各國簽訂承認關稅自主條約後，各約雖從批准日期起便可發生效力，在理論上，中國從十八年二月一日實行國定新稅則起，也已實行關稅自主；但實際上則因中國徵收各國貨品的關稅，照所訂約文須一律待遇，所以雖先訂各約早屆發生效力日期，而因中日關稅協定於十九年五月十六日纔簽訂，已簽訂的中荷關稅條約批准書，也到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纔在南京互換，中國關稅至此纔算完全自主。不過所謂中日關稅協定，日本假託互惠名義，保留棉製品三十三種，海產品十二種及小麥粉等，適用舊稅率三年；雜品十七種，維持舊稅率一年，因此中國關稅在實際上還是受有外力的威脅。

收回法權交涉 所謂收回法權交涉，就是取銷各國在華領事裁判權〔二〕的一種運動。在巴黎和會及華盛頓會議中，中國出席代表均曾提出此項要求。民國十五年一月，各國根據華盛頓會議的決議，於北京組織調查法權委員會，調查結果，認為我國的司法還不能達到取銷領事裁判權的程度。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先後和比義丹葡西等國進行修約，所訂新約雖都承認取銷領判權，但都載有附帶

條件，就是說須俟中國政府和各關係國，訂立了中國對於在華各關係國人民行使法權的詳細辦法，纔得定一日期正式放棄。至英美法荷挪威諸國的領判權，和我所訂的舊約雖未屆期滿，但經我國屢次提出交涉，也大都表示願意和我接洽取銷辦法。及二十年四月二十三日，中荷法權協定簽字，中挪法權條約也於是日舉行正式換文，兩約都承認自兩國政府批准本協定之日起，所有前訂商約內關係在華僑民享受領判權各條文，一律廢止。此後並由中國政府擇通商口岸滬津漢等六處法院中，附設特種法庭以審議在華僑民訟訴案件。至英美法等國，則因撤銷辦法商議不決。——英美等主張逐漸分期撤銷，我則主張全部撤銷，未能解決。可是上海公共租界的臨時法院及法租界的會審公廨，都先後收回。就中因日本少有不和我解決的誠意。及九一八事變發生，中日交涉益陷於僵局，於是并對其他各國的法權交涉，也只好攔起了。

註 「一」領事裁判權，其內容起初是：(1)純粹外國人案件，中國官員不得過問；(2)中國人和外國人之間的民事案件，由外國領事官先行調處，調處不成則由中國地方官與外國領事官「會同審理」，公平訊斷；(3)中國人和外國人之間的刑事案件，中國人由中國地方官

按中國法律審斷，外國人由其各本國領事官按其各本國法律審斷。列強既在國獲得領事裁判權，則中國的司法權爲之破壞，國家主權因而破損；中國人民和外國人之間交易往來，更不復有平等的地位，所以國計民生，都受了致命的打擊。其後又因「會同審理」一語的誤譯，到了天津條約訂立之時，列強即評此誤譯，確定其觀審權。凡中國和外國人之間的民刑案件，外國使領官派員觀審。同治七年，上海地方官和英美領事議定「洋涇浜設官會審章程」。從此以後，不獨中國人和外國人之間民刑案件由「會審公廨會審」，即租界內純粹中國人之間的民刑案件也歸會審公廨會審。以後各國紛紛援例，而有上海法租界「會審公廨」，漢口「洋務公所」，哈爾濱「鐵路交涉總局」，鼓浪嶼「會審公堂」，都是這樣的畸型機構。自列強駐在中國的領事官員有了觀審、會審的特權，於是外人不獨消極的迴避中國的法律的管轄，亦且積極的干涉中國的司法，不獨消極的不受中國法院的審判，且積極的審判中國人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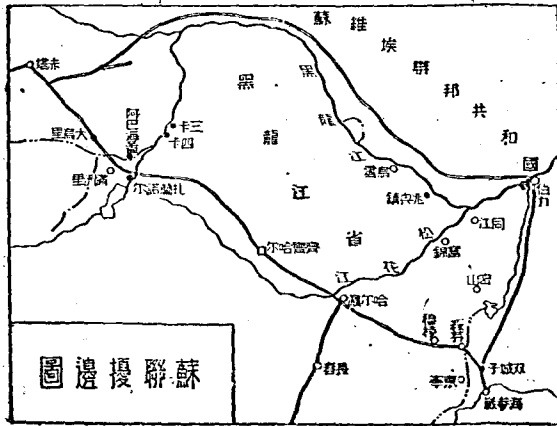
中蘇邦交之斷絕及復交的經過

中蘇〔一〕兩國自從民國十三年五月簽訂中

蘇協定後，兩國國交日趨親睦。直到十六年，北京當局張作霖搜查蘇聯大使館，蘇聯政府使召回駐華代辦，以示抗議。同年十二月，國民政府因廣州的蘇聯領事

館及其國營商業機關，指揮中國共產黨人在廣州暴動，發生廣州事變，也明令和蘇聯斷絕邦交；不過當時蘇聯並不承認，中蘇兩國邦交，於是陷於變態的局面。

蘇聯在中國內地既失勢，乃專心致志於中國東三省方面勢力的擴張，利用與我合辦的中東鐵路，作為宣傳赤化的機關，以中東路的收入，為宣傳赤化的資源。我政府忍無可忍，遂於民國十八年六月，由東三省當局，派軍警搜查哈爾濱蘇聯領事館，因為這是他們策動一切陰謀的會議場所。結果捕獲中蘇黨人數十名，並獲得許多擾亂我國陰謀的證據。七月十日東三省地方當局，便採取斷然手段，以中東鐵路督辦呂榮寰的名義，下令撤換中東路的蘇聯正副局長，放逐中東路重要蘇聯職員，並將中東路沿綫蘇聯的職工聯合會、國營貿易局、商船局、煤油局等，一律查封。不久蘇聯通牒宣布對華絕交，撤回各地外交人員；中國也便召回



駐蘇使領，於是中蘇邦交正式斷絕。接着蘇聯便取不宣而戰的行徑，由綏芬以至滿洲里沿邊的密山同江兆興烏雲一帶，迭作武力的擾害。至十月二十日以後，侵擾益烈，我國派兵防禦，旅長韓光第殉國難；哈滿警備司令梁忠甲亦以援絕被俘。我國不得已，因於十二月派代表蔡運昇和蘇聯會議於伯力，結果簽訂伯力草約：蘇聯職員全體復職，中東路完全恢復七月十日以前的原狀。十九年春，國民政府派莫德惠赴莫斯科開中蘇會議，談判久無進步。二十年九一八事變以後，國內對蘇復交論漸盛，政府也決定對蘇復交，並商訂互不侵犯條約。及至二十一年十二月，我代表顏惠慶和蘇聯代表李維諾夫，因出席軍縮會議，在日內瓦就近商談，便於是月十二日互換復交文件，中蘇邦交至此正式恢復。

註 〔一〕蘇、即蘇聯（歐戰前稱俄羅斯），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的簡稱，成立於一九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以後，當時加盟者僅俄羅斯白俄羅斯烏克蘭及外高加索四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至一九二四年，烏茲別克及土庫門二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又加入；一九二九年十月，塔什干斯坦由自治共和國改為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加入聯邦，便成現在的蘇聯。〔二〕中東路一役，我東北將士之為國捐軀者，除韓光第外，先後有陸戰隊

大隊長李泗亭，團長林選青張季英等。而滿洲里一役，梁忠甲以孤軍守邊地，受數萬俄軍之襲擊，力戰四晝夜，在彈盡援絕以後，猶圖保護商民突圍而出，終因道阻力窮被俘。交涉解決，釋回復任；旋病死。

提問要點

- 一 國民政府最初的組織是怎樣的？奠都南京時是怎樣的？到甚麼時候纔成立五院制的國民政府？抗戰以前的中央政制如何？試略言其特點。
- 二 國民政府對政治區域，有怎樣的改革？在他統治下省政府的組織如何？省以下的地方政制又如何？試略分別言之。在訓政時期內中國國民黨如何實現其以黨治國的政制？
- 三 國民政府成立以來，在財政方面有何重要建設？又在金融方面有何重要建設？試分述其建設之經過。
- 四 國民政府於鐵路方面有何新設施？公路方面呢？郵政呢？又電政和航空呢？水利呢？
- 五 中國有那幾處租界已經收回？各於甚麼時候收回的？威海衛租借地是甚麼時候

收回的？

六 何謂南京事件？ 是怎樣發生的？ 交涉的結果如何？ 影響如何？

七 何謂濟南慘案？ 是怎樣發生的？ 交涉的結果如何？

八 中國國民黨在外交上有甚麼顯著的成就？

九 華盛頓會議中，對於我國提出要求關稅自主案怎樣處置？ 後來北京政府召集關稅會議的結果怎樣？ 國民政府統一中國後，對此項交涉有怎樣的成就？ 國定新稅則何以到十九年以後纔得實行？

十 何謂收回法權交涉？ 試述國民政府統一中國以前收回法權運動的經過。 國民政府收回法權交涉的結果如何？

十一 中蘇兩國邦交怎樣陷於變態的局面？ 到何時中蘇兩國纔正式絕交？ 其原因怎樣？ 當時蘇聯對中國怎樣行動？ 結果怎樣？ 到何時兩國纔正式恢復邦交？

第八章 中國被逼奮起抗戰及最後勝利

九一八事變的醞釀和爆發

日本自從一九〇五年戰勝俄國以來，早就拿侵略我東三省爲實現其「大陸政策」(一)的發展。國民政府定都南京後，數年之間，列強對我國的民族運動，認識雖感不足，然而見我國內民氣激揚，國力伸張，每能作相當讓步。獨有日本帝國主義者，却見我的政治統一愈進步，其對我侵略的陰謀，也愈加積極。民國十七年，出兵山東，阻撓北伐，如反對東三省歸服國民政府，破壞統一的企圖，都沒有成功，已經十分懷恨。而易轍後的東三省進行各項新建設，如經營鐵路網，開闢葫蘆島，都認爲足以妨害其所謂「滿蒙既得之權益」(二)，更不勝其妒忌，於是其侵略東三省的政策，便變本加厲。二十年二月以後，中日兩國國交逐漸緊張，萬寶山慘案(三)未了，朝鮮殘殺華僑案繼起(四)。八月間復宣傳所謂中村事件(五)，向我提起嚴重交涉，我國民政府及東三省當局，竭力隱忍，以免擴大事態。日本卻加派重兵至朝鮮及東三省，積極作戰事準備。九月十八日晚間，遂以南滿鐵路被毀一段爲藉口，派兵進攻瀋陽城外的

北大營及瀋陽附近各重要城市，演成了震撼全世界和平的九一八事變。

當時東北邊防司令長官正在北平，惟恐事態擴大，電令駐軍暫不抵抗，原想以談判方式和日本交涉的。而日本却以風馳電掣之勢，五日之間，我遼吉二省，除錦州外，幾全被日本所侵佔。十一月初，日本一面在天津製造騷動，由土肥原親持清廢帝溥儀東去，製造復辟運動。一面進兵攻占黑龍江，在這一次戰役中，黑龍江代理主席馬占山將軍，孤軍抗戰，終以彈盡援絕，退守海倫。日軍嗣復向錦州進攻，一面分兵威脅天津，逼山海關，錦州卒於翌年一月二日淪陷，於是我關外的險要盡失，所恃以抗日的，便只有馬占山及中東路護路司令蘇炳文，以及散在各地的義勇軍對敵軍不斷的游擊罷了。

註「一」所謂「大陸政策」，即以侵略中國及東亞大陸爲目的的政策。其初以侵略朝鮮，爲其侵略中國大陸之根據地，嗣後至民國五年向中國提出二十一條件，作露骨之表示。民國十六年日本首相田中義一之祕密奏章，有云：「要征服「支那」，必先征服滿蒙，要征服世界，必先征服「支那」」，其大陸政策至此又再進一步的不以滅亡中國爲滿足。這就是他那大陸政策發展的經過。「二」日本所謂滿蒙既得權益，究竟意義如何，從未有明白

的解釋。大概就是由壓迫北京政府所得如二十一條之類，以及由侵占所得各鐵路用地內進行警察權行政權等類，都是些不合法的攫取而已失其條約效力者。〔三〕萬寶山慘案、萬寶山，是吉林長春縣所屬的一個地方。朝鮮在國內不勝日人的壓迫，約有五十餘萬人跑到像萬寶山這種地方來種田，日本人對於這種農民，多方給以鼓勵。韓人郝永德於一九三一年即民國二十年四月十六日即租得萬寶山地方蕭翰林的生熟地五百晌，租期十年，郝又將此地轉租給韓人李昇董、李造和九人耕種，租約還未經縣府批准，韓民即動手挖掘水道以通河流。水道經過的地方，都是當地農民懇熟的良田，水道挖成後，不但許多良田遭受損壞，并使伊通河沿岸地勢較低的民地二千餘頃有被淹沒之虞。當地農民乃羣起反對，官廳向日領事交涉，日方反派警察保護。時當初夏，多雨，水侵旱田，農民以關係切身利益，便實行自動填溝，因和日警衝突，死傷農民多人，這就是萬寶山慘案。〔四〕萬寶山慘案發生後，日人反以華人排韓為詞，向朝鮮人民作有計劃的反宣傳，以致僑居朝鮮境內漢城、元山、仁川、平壤、釜山等地的我國僑民，都慘遭朝鮮人民的殺害和劫掠。〔五〕中村事件、日本在上面口實之外，又稱有大尉中村麗太郎於六月間在外與安嶺失蹤，有被人謀害嫌疑，想出动大兵前往調查。其事原係完全出於捏造，但當時我政府為力避事態擴大，

仍允派員調查，而日本却不顧一切，向南滿沿線大舉增兵。九月六日在東北召開領事會議，準備發動事變。

從一二八之變到塘沽協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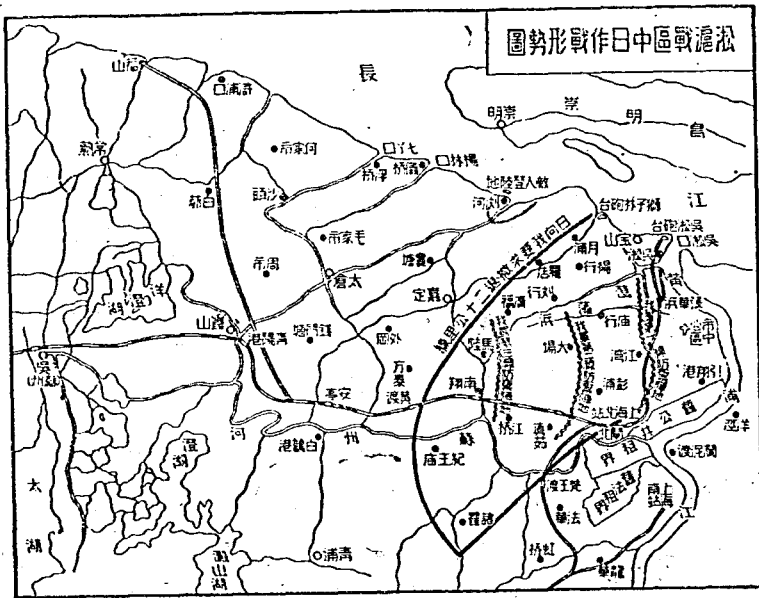
自萬寶山慘案發生，我國民衆因激於愛國熱忱，羣起抵制日貨，表示抗議。九一八事變爆發後，各地抗日運動更趨熱烈。於是日人便以華人排日爲辭，派大隊軍艦駛至南方各重要口岸，打算用強力抑制。二十一年一月二十八日，其駐滬陸戰隊竟侵襲我淞滬，我十九路軍及第五軍奮力抵抗，日本雖屢次增援，三易其帥，猛攻月餘，終未能得手。日旋以英美法等國調停而撤兵，這就所謂一二八之變。

這年三月九日，日本一手製造的所謂滿洲國成立，以溥儀爲執政。九月間，又自吹自擂的予以承認，由日本駐重兵於東三省，爲偽國擔任國防。於是一面壓逼我東北各地義勇軍，使蘇炳文馬占山等退出東三省；一面復指定熱河是偽國的一部分。自二十一年一月一日以來，迭派重兵強占我山海關，攻據我熱河省，更突破我長城各口，進而蹂躪我察東冀北，威脅平津。嗣經英公使出面調停，乃於五月三十一日成立塘沽協定，劃灤東爲非武裝區域。日軍以此更進一步的控制我

華北了。

國聯的態度 當九一八事變

發生時，國民政府除向日本政府提出抗議外，同時並分頭報告國聯（一）及非戰公約簽字國（二），請主持公道。國聯爲敷衍日本的面子，令雙方避免足以擴大事態的行動，美國同時也援用九國公約照會日本，促其注意國際條約的義務。無奈日本一意橫行。國聯乃於二十一年三月派李頓調查團到中國來實地調查，結果宣告日本應負事變之責任，僞國之成立，也非出於人民之公意；但日本也置之不理。



(修天)

及日軍侵入長城，華北告急，我國迭向國聯報告事實，要求對日迅予制裁。國聯起初還想調解，終因日本蠻不講理，乃於二十二年二月宣告調解失敗，聲明東三省爲中國領土，九一八事變中國不負責任，各會員國無論在法律上或事實上，繼續不承認現在滿洲之偽組織；並設立一顧問委員會，監視中日爭議，幫助國聯執行盟約的職務。日本因此聲明退出國聯，至此我國在外交方面總算獲得道義的援助，而國難却越發嚴重了。

註〔一〕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在巴黎召開和會時，美國總統威爾遜提議組織國際聯合會，以保障世界和平，當由大會通過國際聯合會公約，於一九二〇年在瑞士日內瓦正式成立。〔二〕一九二七年六月二十日，法國以締結法美永久友好盟約草案送交美國政府，美國政府乃推廣其意，成爲著名的凱洛格非戰公約，此約於一九二八年八月二十七日經歐美各國及日本在巴黎簽字後，由美國邀請我國加入。是年九月二十五日，我國便也正式加入。

日本分化中國及西安事變

日本既退出國聯，便本其一貫的大陸政策，專力經營。除於二十三年三月一日促使偽國僭號稱帝，並以滿鐵積極經營東北外，更積極的策劃分化中國的行動。自塘沽協定後，日本竭力鼓吹華北自治，同時又

在華北，廣設特務機關，到處挑戰擾亂。於是察東事件〔二〕、河北事件、張北事件〔三〕、香河事件〔四〕、不斷的發生。及至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更利用漢奸組織所謂「冀東自治政府」，進一步割裂我灤東。我國民政府不得已，乃設立冀察政務委員會，以應付此特殊的局面。日本一面以威逼利誘的手段，促進其所謂「華北特殊化」；一面庇護浪人走私，破壞我海關行政，以強硬態度阻撓我在華北實施幣制改革；又以經濟提攜爲名，在天津設立興中公司，建樹及維護其在華北的經濟權益。

日本這樣的步步進逼，而我國則因準備未充，一切還是忍耐。然而我國的準備，無論如何逃不了逼近而且深入的敵寇的耳目。二十五年，日本軍人檢討中國實力的結論，有過這樣的一句話，「決然在中國國防的實力尙未長成的時候，製造事變，一舉而消滅中國新興的生機。」因此他一面不斷的在中國各重要城市製造日人失蹤及被鎗殺事件，一面却加緊策動察北綏東的匪僞推行內蒙脫離中國統治的運動，但百靈廟一戰，其根據地終竟被我收復。直到這年十二月間，蔣委員長自西安蒙難安然返至首都時，獲得舉國軍民一致的歡祝。我中華民族復興的生

機既經透露，敵寇自更着急。於是二十六年上半年的時局，確實到了暴風雨將來的
的前夜。

註 〔一〕參看二十四年中報年鑑補編一年來國內外大事概述國內之部察東緊張與大灘會議。
〔二〕參看二十五年中報年鑑外交門中日外交欄河北事件與張北事件之始末。 〔三〕

參看二十五年中報年鑑一年來國內外大事概述國內之部偽蒙自治運動及冀東偽組織。

七七之變與全面抗戰開始 二十六年七月七日，日本華北駐屯軍在蘆溝橋附近舉行夜間演習，藉口失蹤士兵一人，要求全隊入宛平城自由搜查，守城官婉言拒絕，日軍即於半夜開砲轟城，守軍英勇抵抗，戰事於是爆發，這就是所謂「七七事變」。事變發生後，蔣委員長發表談話，「從這次事變的經過，知道人家處心積慮的謀我之亟，和平已非輕易可以求得……蘆溝橋事變的推演，是關係中國國家整個的問題，此事能否結束，就是最後關頭的境界。……萬一真到了無可避免的最後關頭，我們當然只有犧牲，只有抗戰。」七月二十五日，日軍大舉進攻平津，我軍浴血抗戰，犧牲壯烈，平津相繼失陷。八月十三日日軍又在上海開釁，我國民政府下令動員抗敵自衛，南北戰場大規模的戰爭同時爆發，於是全面

抗戰開始。

(修天)

首都淪陷和武漢會戰

滬戰開始後，全國上下激於愛國熱忱，抗戰情形異常的激昂，和國民政府血戰十年的共產黨，這時也和政府當局取得協議，發表宣言共赴國難。卒因全國齊心，戰士用命，以一無準備的士兵，無險可守的淞滬，竟能固守三月，大挫敵兵的銳勢，招徠國際對我之同情。但也因固守期中損失太大，致首都南京於上海陷落後一月即告失守（十二月十三日）。

這時候，國民政府已移駐重慶，主要軍政機關則在漢口辦公。華北方面，日軍已分自津浦平漢二線進擾魯豫，幾奄有黃河以南，平綏線則自張家口進據大同、太原，而俯瞰整個華北。此時日軍既得南京，他便用全力圍攻徐州，以期打通貫穿南北的津浦綫，而掌握我華北華中的全部海岸。在這次大會戰中，我兵以劣勢配備，於台兒莊一戰，竟殲滅敵人兩萬餘，達到消耗敵人的目的，一變當時國際的視聽。

敵軍既得徐州，便大舉海陸空軍，圍拔我當時抗戰中心的武漢，一面並在華南分兵奪取我重要出海口廣州，迫我屈服。但我却抱定抗戰到底的決心，除和敵

人在正面周旋外，於敵後廣泛的展開游擊戰，採取以「積小勝爲大勝」，以期陸續消耗敵人達到持久戰的目的。

中國奮戰與東西戰場之合流 自武漢淪陷一直到歐洲大戰爆發（一九三八年十一月——翌年八月）的十個月中，可以說是中國八年抗戰最黯淡的一個時期。在這時期中，日本已一變前期所採取的速戰速決的戰略，而爲同時運用政治方式，來脅誘中國屈服。於是在華北，有偽臨時政府的出現，在南京也有維新政府的成立。及取得武漢，它又提出了「建設東亞新秩序」的口號（二），顯然的揭示出排斥歐美列強而由其獨占亞洲的政策。同時，它在軍事上，想攻取長沙，打通粵漢路，利用空軍優勢，慘炸中國後方各大城市。這時國際形勢既一天險惡一天（三），中國少數人的抗戰信念就動搖起來，長沙全城大火及國民黨副總裁汪兆銘的投降日本，都是這種心理的表現。其時雖有美蘇和國聯予我以道義援助，但這些援助限於精神的多，實質上要我獨力肩負全部的戰鬥責任。

先是，武漢陷後不久，在南嶽軍事會議中，檢討作戰經驗，當局卽有保全實力，訓練新兵，堅持長期抗戰，靜待國際情勢變化的擬議。這一期待，初因我軍

英勇抗戰，早已陷日本百萬以上之兵於泥淖，而使其軍事瀕於進退維谷的境地。及歐戰爆發，英美採取對中國積極援助的政策，此時日本既感孤立，便不惜和世界為敵，終於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八日發動太平洋戰爭，全世界各反侵略國家，至是便都和我締結同盟，共同對敵作戰，使我為解放民族、抵抗侵略的戰事，進而和世界大戰打成一片，而直接兼負起挽救世界和平、維護人類正義的使命。

註「一」建設東亞新秩序，照日本有田外相二十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的解釋：「東亞新秩序云者，即在「日滿支三國政治、經濟、文化各方面之密切連絡與互助，以阻止赤禍，擁護東洋文明，撤除經濟壁壘，而使中國脫離半殖民地，以期東亞之安定。」近衛在同月十四日之談話中，亦謂：「中國事件之最終目的，不僅在軍事勝利，乃在於中國之新生與東亞新秩序之確立。此次新秩序，係以中國新生後日滿支三面合作為基礎。蔣委員長於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駁斥近衛聲明：嘗謂『大家要注意他所謂新生中國，是要消滅獨立的中國，另外產生一個奴隸的中國，世世受其支配，而此項新秩序，則是根據於中國已變為奴隸國家後，與日本及其造成之「滿洲偽國」緊密聯絡而成的。目的在甚麼呢？以防止赤禍名義，控制中國的軍事；以擁護東亞文明的名義，消滅中國的民族文化；以撤除經濟壁壘

學的名義，排斥歐美勢力，獨霸太平洋。簡單一句話，是推翻東亞的國際新秩序，造成奴隸的中國，以遂其獨霸太平洋，宰制世界的企圖的總名稱。」〔二〕舉其大者：此時英日舉行談判，英法承認法朗哥政府，蘇日簽訂漁業協定，義侵阿爾巴尼亞，德義締正式同盟，德軍進入但澤等。

中日末期戰事及最後勝利

中國自與同盟國並肩作戰以後，初期雖因歐洲戰局之緊張，美國準備未充，未能獲得若何切實援助。但終因最後我最高當局指揮若定，處處以爭取主動，作轉守爲攻的準備，加以全國一心，軍士用命，敵人在各處蠢動，均被擊退，而第三次的湘北大捷（三十一年一月），鄂西大捷（三十二年五月），戰果尤爲輝煌，使他打通粵漢綫的企圖，一時無法實現。這時中國戰地的空中優勢，已逐漸爲中美聯軍取得，但在陸地方面，敵人還想最後一逞。同時又因太平洋作戰形勢的日趨險惡，緬越戰事又爲中美聯軍所挫敗，於是他就不惜孤注一擲，連續發動常德會戰（三十二年十一月），中原會戰（三十三年四月——五月）〔二〕，接着又發動湘北第四次大戰（三十三年五月——六月），結果在這次戰役中，雖被攻占長沙，陷衡陽，而中國戰志不屈。直至三十三年冬天

，日軍更從湘西打進廣西，由廣西侵至黔邊，一時貴陽動搖，陪都震動。但因這時日軍戰鬥力日益薄弱，中美軍隊又在緬甸和滇西取得決定性的勝利，同時因史迪威公路造成，國外物資源源運來中國，使中國抗戰力量與日俱增。所以到三十四年夏天，他在中國大陸上戰事受着太平洋上戰事聯帶的影響，却已根本發生動搖了。

註「一」常德會戰，三十二年十一月，日人發動所謂「秋季討伐戰」，企圖進占常德石門，迂迴長沙，破壞反攻力量，同時可攫取洞庭湖各地區物資。戰事自十一月二日至十二月十五日，終將敵驅回原來陣地，保障了陪都的側門及豐富的資倉。中原會戰，是役發動於三十三年四月十七日，其動向在吸收我軍於豫西地區，而主要目的則在發動主力，向湘、桂、粵全面攻擊，以達到打擊西南大後方我野戰軍主力之企圖。結果敵雖攻陷鄭州、許昌、洛陽等地，但我軍卒於六月下旬克復函谷關、靈寶、盧氏等地，而阻斷其擬從潼關撲攻關中之企圖。

日軍敗降和國土重光 在三十四年夏天，太平洋戰事已推展到距離日本本土只有六百多公里的大琉球。日軍見大勢不利，在中國大陸戰場，就有採取死守

華北，鞏固華南沿海戰略的企圖。我當局爲要策應當時盟軍登陸中國，即擬定反攻廣州計劃，不意反攻戰事部署粗定，而日本已敗降。

這時候，日本因受盟機不斷轟炸的戰略，舉國已處於混亂狀態之下。及八月六日美機在廣島投下第一顆原子彈，九日又在長崎投擲了第二顆，是日蘇聯也對日宣戰。日本知道戰事已無可挽回，乃經由瑞士瑞典兩中立國之手，於十一日向中美英蘇四國請降。閱四日由盟軍正式接受，並委派麥克阿瑟將軍爲盟國進展日本本土之最高統帥，負責主持實施投降條款，所有中華民國（東北除外，歸蘇軍受降）境內，台灣及越南北緯十六度以北地區，均歸我國接受投降。自九月十一日至十月中旬止，受降情形除蘇北山東華北方面，因受共軍阻礙及破壞交通關係，直至三十五年二月中旬始繳械完畢外，餘都很順利。遣送日俘日僑則自三十四年十月底開始，至三十五年六月底完畢。

當三十二年十一月中美英三國在開羅舉行會議時，確定凡日本取自中國之領土，包括台灣、東三省、澎湖羣島等均歸還中國，至是除琉球未經確定外，東三省於翌年與蘇聯訂立友好盟約始予收復，並分爲九省，中國所喪於日的領土，便

完全收回。

(修天)

提問要點

- 一 何謂「九一八」事變？其原因如何？其醞釀經過如何？其藉口如何？當時我國軍事對策如何？日人怎樣得步進步竟強占我整個的東三省？當時我軍將領和日抗戰最烈的是何人？
- 二 何謂「一二八」事變？此次事變怎樣發生？怎樣解決？
- 三 何謂塘沽協定？其主要內容如何？試述日本自「一二八」之變後怎樣的侵略中國？
- 四 九一八事變發生後，中國在外交方面的對策怎樣？起初國聯怎樣處置這事件？美國怎樣對付這事件？李頓調查團調查的結果如何？日人侵入長城後，國聯怎樣處置日本？日本用怎樣態度來對付國聯？冀察政務委員會怎樣成立的？試述當時日本怎樣策劃華北對中央政府的離心運動？試分政治、經濟各方面述之。
- 六 日本在西安事變前，怎樣策動內蒙脫離中國的統治？其結果如何？

七 何謂「七七事變」？發生經過如何？後來怎樣發展爲全面抗戰？

八 淞滬戰事對內對外影響如何？日本爲何要奪取徐州？當時在一次甚麼戰役中遭

到極大的損失？武漢會戰後，我軍在戰略方面有怎樣的變更？

九 甚麼時候是中國八年抗戰最黯淡的一個時期？日人所謂「建設東亞新秩序」的口

號主要目的怎樣？在這時期中，中國少數人抗戰的信念有怎樣的動搖？

一〇 南嶽軍事會議有怎樣的軍事決議？日本如何竟發動太平洋戰事？其對我抗戰

影響如何？

一一 我與盟軍並肩作戰的初期，有那幾次著名的勝利戰役？其後日本戰事雖勝利，

而結果却根本發生動搖，何故？

一二 末期戰事，日本在中國大陸上作怎樣的戰略？後來他怎樣敗降？那一帶地區

歸中國受降？戰後中國領土收回的有那些？

第九章 抗戰後中國內政外交新發展

不平等條約的廢止和新約訂立 自「七七」展開對日全面抗戰以後，我將士的英勇抗戰，表現了堅強不屈的精神，引起了盟邦的重視。一九四二年十月間，英美兩國及加拿大政府，便正式通知我政府，「準備立與吾國政府談判，締結一規定立時放棄在華治外法權及解決有關問題的條約。」到了一九四三年一月十一日，我和美英兩國，便正式簽訂了「基於平等原則的新約」，規定廢除兩國在華之治外法權及其有關之特權，並各廢止一九〇一年九月七日在北京締結之辛丑和約；同時兩國政府並宣布上海與廈門公共租界內的行政與管轄權歸還中國，租界內所有權利也都放棄；和英國所簽訂的條約，英國政府更放棄天津及廣州租界內的各種權益，此外英美兩國並將他們在我內河與沿海航行權一併取消。我國百年來所受不平等條約束縛的沉痛歷史，至此才改變為不平等條約撤廢的光榮紀錄。自此以後，巴西比利時荷蘭挪威墨西哥以及英屬自治領加拿大澳洲南非聯邦等國，先後都聲明放棄在華特權，分別與我訂立平等的新約。

中國在締造世界和平工作中的努力

中國全面抗戰，其目的不僅在維持中華民族的生存，同時，也在維持國際正義與世界和平。所以中國國民黨於二十七年三月在漢口舉行的臨時全國代表大會所定抗戰建國綱領，其所決定的外交五項原則〔二〕，第一項就規定着：「本獨立自主之精神，聯合世界上同情於我國之國家與民族，爲世界之和平與正義，共同奮鬥。」

中國本此方針，在全面抗戰初期戰事中，不但爭取國際的同情和援助，同時並處處爲創造世界和平而努力。早在太平洋戰事爆發以前即公元一九四一年八月十四日，美總統羅斯福及英相邱吉爾兩氏，發表聯合宣言（即大西洋憲章）〔三〕，我政府即於十七日發表聲明加以強有力之響應。及太平洋戰事爆發，我國便和美英蘇肩肩作戰，並於三十一年元旦與美英等國聯合二十六個愛好和平的國家〔四〕在華盛頓簽訂反侵略共同宣言，說明贊成大西洋憲章，及聯合國共同作戰爲和平而努力之決心。三十二年十月三十日，又和英美蘇共同發表四國普遍安全宣言，其第四條規定着「彼等承認有於最早可以實現之日期，成立一普遍國聯組織之必要，以愛好和平國家主權平等之原則爲根據，此種國家無論大小，均可爲會員，

以維護國際和平與安全。」

(修天)

一九四四年盟軍在諾曼底登陸，義大利崩潰，世界和平機構有從速成立之必要，乃於是年八月廿一日起在華盛頓之頓巴敦橡樹園舉行會議，因當時蘇聯尚未參加對日作戰，會議分美英蘇三國會議及美英中三國會議兩階段舉行，結果於是年十月九日同時發表了這會議所決定的「世界和平機構建議案」。規定未來國際機構稱爲「聯合國」，這是世界和平機構具體實現的先聲。

自此以後，經過雅爾達會議〔四〕，決定由中美英蘇四國爲邀請國〔五〕，邀請世界愛好和平國家四十六國〔六〕，於一九四五年四月廿五日，在舊金山開聯合國大會，於大會中產生了聯合國憲章，爲世界永久和平奠定了基礎。

此後中國又在處理歐洲義羅保匈芬五個戰敗國的巴黎和會中（一九四六年七月二十九日），參加對義和約之締結，對於締造世界真實持久的和平，都作切實有效的努力。

註 〔一〕其餘四項外交原則爲（二）對於國際和平機構及保障國際和平之公約盡力維護，並充實其權威。（三）聯合一切反對日本帝國主義侵略之勢力，制止日本侵略，樹立並保障

東亞之永久和平。(四)對於世界各國現存之友誼，當益求增進，以擴大對我之同情。(五)否認及取消日本在中國領土內以威力造成一切偽政治組織及其對外之行爲。(二)在這宣言中，美英兩國向世界宣布兩國政策所共同根據的原則八項，其重要者，即(一)兩國並無領土野心；(二)兩國並不願見有違反人民自由意志之領土變更；(三)兩國尊重人民自由選擇政府形式之權利；(四)兩國將努力使世界任何一國，都能一律平等享受爲他們經濟繁榮所必需的貿易和世界資源；(五)兩國希望促成各國間經濟方面的充分合作；(六)兩國希望戰後各地人民，均得平安相處而得有一自由及無虞貧乏的生活。(三)簽字國包括英、美、蘇、中、奧、比、加、哥斯達黎加、古巴、捷克、多米尼加、薩爾瓦多、希臘、瓜地馬拉、海地、洪都拉斯、印度、盧森堡、荷蘭、紐西蘭、尼加拉瓜、挪威、巴拿馬、波蘭、南非、與南斯拉夫等二十六國。(四)雅爾達，是克里米亞半島黑海海岸一個遊憩勝地，故亦稱克里米亞會議。會議在一九四五年二月四日到十一日的八天中舉行。聯合國會議須於一九四五年四月二十五日在美國舊金山召開，即在此會中決定。(五)原決定法國亦同爲邀請國，嗣法國因克里米亞會議不同意法國全面占萊茵河(決定由英美法三國共同占領)及在敘利亞和黎巴嫩的特殊地位及認中法爲被邀請之邀請國，拒絕任邀請國，

但表示仍願任安全理事會理事。〔六〕四十六國，即中、美、英、蘇、法、比、澳洲、加拿大、哥斯達利加、古巴、捷克、多明尼加、薩爾瓦多、希臘、危地馬拉、海地、宏都拉斯、印度、盧森堡、荷蘭、紐西蘭、尼加拉瓜、挪威、巴拿馬、南非、南斯拉夫、墨西哥、菲律賓、巴西、阿比西尼亞、伊拉克、玻利維亞、伊朗、哥倫比亞、巴拉圭、厄瓜多爾、祕魯、智利、委內瑞拉、烏拉圭、埃及、土耳其、沙特阿拉伯、敘利亞、黎巴嫩、利比里亞等。會議開幕後，尚有阿根廷、白俄羅斯、烏克蘭及丹麥等四國，共計五十國。

國內團結問題之演變

抗戰軍興後，國內在野各黨派，在抗戰高於一切，以解放中華民族的前提下，先後都捨棄成見，和當政的中國國民黨攜手合作，是年九月二十二日中國共產黨公開發表共赴國難宣言〔一〕，從那時起，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正式命令共軍改編爲國民革命軍第八路軍及新四軍〔二〕，至此全中國人民，都在統一抗日大旗下全面地團結起來，全中國人民的親密團結與朝野合作，便築成了一道新的民族長城。

在武漢大會戰中，第一屆國民參政會在漢口舉行，充分表現了全國各黨派精誠團結的精神。但自此以後，各黨派政治上裂痕又相當擴大起來。民國二十九年

「新四軍事件」發生〔三〕，國共兩黨摩擦益見表面化。只以大敵當前，團結大體還能相當保持。直至民國三十四年八月日寇投降，國共兩黨因受降問題發生糾紛，內戰幾因此爆發。八月廿八日中共領袖毛澤東以蔣主席之再三邀請，飛到陪都，和政府當局進行關於團結問題以及建國大計的協商，結果成立初步協議，即所謂雙十協定〔四〕。根據此項協定，國共雙方因有翌年一月十日關內全面停戰令的頒布，同日並有政治協商會議的召開，由全國各黨派代表及社會賢達參加此項會議，會後通過了五項協議〔五〕，並簽定整軍方案。

此後因東北主權接收問題，國共雙方軍隊復大戰起來，商談因而頓挫，後因美總統特使馬歇爾元帥的勸告，於六月六日乃有二次停戰令的頒布，但所擬解決的問題〔六〕仍無法解決〔七〕。及張家口被國軍於十日間攻下，政府頒布了國民代表大會召集令，接着並在十一月十五日正式在京舉行國大會議，中共至此却表示此係政府片面召開，有違蔣毛會談，政協決議的精神，於是雙方意見更形齟齬，和談遂告破裂。所以三十六年春政府改組，就只有中國青年黨、民社黨及無黨無派的社會賢達參加，中國至此復陷於混戰之局。

註〔一〕在這宣言裏，中共提出三個原則：（一）中山先生的三民主義爲今日中國所必需，本黨願爲其澈底實現而奮鬥。（二）取消一切推翻中國國民黨政權的暴動政策及赤化運動，停止以暴力沒收地主土地的政策。（三）取消現在的蘇維埃政府，實行民權政治，以期全國政權之統一。（四）取消紅軍名義及番號，改編爲國民革命軍，受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之統轄，並待命出動，擔任抗戰前線的職責：〔一〕留在華中、華南的紅軍游擊隊，後來也加入抗日戰線，改編爲國民革命軍新編第四軍，簡稱新四軍。第八路軍後來又改稱十八路軍。〔二〕新四軍事件、共軍稱「皖南事變」。據三十年一月二十九日重慶大公報社評載軍委會通令：『據第三戰區司令長官顧祝同電稱：「國民革命軍新編第四軍，違抗命令，不遵調遣，自上月以來，在江南地區集中全軍，蓄意擾亂戰局，破壞抗日陣線，復於本月四日襲擊第四十師，乃爲緊急處置，將該軍解散編遣，軍長葉挺就擒，交軍法審判，副軍長項英在逃，通令嚴緝」云云。據何參謀總長白副總長致朱彭葉項的皓（二十九年十月十九日）電謂：「蘇北方面，新四軍陳毅管文蔚等部，於七月擅自由江南防區渡過江北，襲擊韓主席（德勤）所屬陳泰運部，攻陷如皋之古溪蔣壩等地，又陷泰興黃橋及泰縣之蔣堰曲塘，到處設卡收稅，收繳民槍，繼更成立行政委員會，破壞行政系統，並截斷江南江

北補給線。統帥部嚴令制止，仍悍不遵令，復於十月四日向蘇北韓主席部開始猛攻，韓部獨六旅十六團韓團長遇害；五日又攻擊八十九軍，計擄去該軍三十三師師長孫啓人，旅長苗瑞體以下官佐士兵數千人，五日晚又繼續襲擊，致李旅長守維、翁旅長、秦團長等被衝落水，生死不明，其他官佐士兵遇害者不計其數。現韓主席部已繼續撤至東台附近，而該軍尙進攻不止」云云。……新四軍北移之命，曾經展延一個月，迄最近展延之期亦已逾過，在中央指定的路線上，曾有該部輜重及政治工作人員渡江北移，而該部大隊則不北而南，更於途中襲擊四十師，因此乃有解散編遣的緊急處置。以上所述，是此次新四軍事件的綜合經過。……」

〔四〕雙十協定、參看新中華復刊號第三卷十二期一〇四頁國共團結商談初步結束。

〔五〕即（一）政府組織案，（二）和平建國綱領，（三）軍事問題案，（四）國民大會案，（五）憲法草案——五項協定。以上第一項即爲改組政府案，以結束一黨專政爲原則，規定重組政府的詳細辦法；第二項和平建國綱領，則是改組後的國民政府的共同施政綱領，是由訓政到憲政的過渡時期中一切政黨一切官民所應該共同遵循的民主改革的總方向；第三項軍事問題案、則爲此後軍隊整編及建制問題，決議案要求全國軍隊立即開始整頓縮編，今後應超出於黨派系統及個人關係之外，從而軍須與黨分立，軍政須與民

政分開，最後更須實行政治軍；第四項國民大會案，決議擴充國民大會代表總名額爲二千〇五十名，除原有舊代表一千二百名，新增台灣東北等地區域及職業代表一百五十名外，另增各黨派及無黨派名額七百席；第五項憲法草案，決議組織憲草審議委員會及憲草修改原則。見新中華復刊第四卷第四期參考資料。〔六〕這一次停戰令規定要在十五天內解決三個問題：（一）完全停止東北衝突的詳細辦法，（二）完全恢復國內交通的詳細辦法及進度；（三）獲得一確切基礎，迅速實施本年二月二十五日有關全國軍隊復員整編統編的協定。〕〔七〕政府認爲停戰、交通、整軍三個問題必須同時解決，然而整軍問題無法談妥，因此前兩個問題雖得協議，也不甚承認。

民主憲政運動的展開 民國二十五年西安事變後，中國內戰分裂之局結束，和平統一局面展開，於是對外則團結禦侮的浪潮泛漲；對內則刷新政治、建立民主憲政運動如火如荼。「七七」戰起，舉國一致的抗日怒潮，淹沒了遍地蓬勃的憲政運動，但爲要加強抗戰的政治戰線及精神壁壘，建立民主政制的浪潮仍在奔流。直至民國二十七年四月一日，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訂立了「抗戰建國綱領」，其中就有恢復民衆運動，尊重民權的正式表示〔一〕。同時大會並決定

設立民意機關，召集國民參政會，抗戰時期民主政治的初步基礎於以奠定。是年七月六日第一屆國民參政大會在漢口召開，通過了省縣參議會的決議，後經立法手續於九月二十六日由國民政府公布「省臨時參議會條例」及「縣臨時參議會條例」，於是全國各省市縣先後成立臨時參議會，民主憲政運動乃復因地方自治基礎的奠定而更前進了一步。

武漢撤退後，中國針對着敵方的和平攻勢，促進民主憲政的努力，於歷屆參政會的議決案中一次比一次的反映得更明確；而尤以民國二十八年九月九日參政會四次大會通過了定期召集國民大會，實施憲政的決議，及三十三年通過國大問題議案，爲更具體而切實。三十四年蔣毛在渝會談，成立「雙十協定」，民主憲政運動獲得了廣泛的基礎，因有第二年由各黨各派及無黨無派參加的政治協商會議的召開。結果雖成立了協議而仍未能實現，至此當政的中國國民黨爲要早日實現他的放棄一黨專政的志願，乃積極準備進入憲政時期的工作，以便還政於民。是年十一月十二日遂在南京召開了國民代表大會，制定憲法，並決定一年後實行普選，在普選之前，實行改組政府，招致各在野黨派暨社會賢達參加政府，目的在

使政府基礎擴大後，可以有利於真正的選舉，爲憲政前途，鋪平康莊大道。可惜此事未能和在野的中國共產黨及中國民主同盟取得協調，致全國人民仍生活於內戰紛爭、水深火熱之中。政府不得已乃於今年四月先行邀請中國青年黨及民社黨參加中央政府之改組，一面仍努力爭取中共及民盟的參加，俾得全面改組政府，而過渡到真正實行憲政的時期，民主憲政運動至此又踏進了一個新的階段。

註·〔一〕抗戰建國綱領中，列舉了民衆運動的原則，並且規定了「在抗戰期間，於不違反三民主義最高原則及法令範圍內，對於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當有合法的保障」。見綱領第二十六條。在決議案中更有「國民有言論、出版、集會、結社之絕對自由，惟此種活動不得妨礙抗戰之進行」一項的規定。

提問要點

- 一 首先通知我政府願意廢止不平等條約的是那幾個國家？正式提出者始於何年何月？其所訂平等新約中放棄了那些重要權益？
- 二 中國全面抗戰的目的爲何？試述吾國參加世界和平工作的情形。首次聯合國在甚麼地方舉行？其重要產物爲何？

公 元	重 大 事 項	備 註
一九〇五年	中國同盟會開成立大會於日本東京孫中山先生被舉為總理	
一九〇六年	中國同盟會開成立大會於日本東京孫中山先生被舉為總理 中法英印續約成	
一九一一年	元前一年 (清宣統三年) 三月 革命黨人在廣州起事失敗是為黃花崗之役 四月 清政府宣布鐵路國有政策 八月 十九日(十月十日)民軍首義於武昌 十一月 民軍首義於武昌	
一九一二年	民國元年 一月一日 孫中山先生在南京就臨時大總統職改用陽曆紀元 二月 清宣統退位清亡 臨時參議院成立於南京 孫中山先生提出辭職臨時參議院舉袁世凱為中華民國第一任臨時大總統 三月 袁世凱就臨時大總統職 公布中華民國臨時約法 四月 孫中山先生正式辭職 臨時參議院遷往北京開會 七月 四川都督尹昌衡帶兵入藏 教育部通過採用注音字母案 俄日英三國密約成	
一九一四年	民國三年 五月 袁世凱公布新約法成立參政院 七月 孫中山先生改組國民黨為中華革命黨 歐洲大戰起 十一月 日本攻下膠澳	
一九一五年	民國四年 一月 日本對我提出二十一條要求 五月 七日日本強迫中國於四十八小時內承認二十一條 九日袁世凱加以承認 六月 袁世凱承認帝制改明年為洪憲元年 蔡鈞在雲南起護國軍反對帝制 十二月 袁世凱承認帝制	
一九一六年	民國五年 三月 袁世凱通電撤消帝制廢止洪憲年號 五月 西南各省在陸榮廷組織軍務院推舉元洪為合法總統 六月 袁世凱死黎元洪繼為總統 十一月 馮國璋就副總統職	
一九一七年	民國六年 二月 德國在大戰中施行無限制潛艇政策 四月 段祺瑞召開督軍團會議 六月 國會解散 七月 張勳復辟旋失敗 馮國璋代理大總統召集非法的臨時參議院 八月 對德宣戰 國會議員集於廣州開非常會議制定中華民國軍政府組織法 九月 孫中山先生在廣東被舉為大元帥南北對立	
一九一八年	民國七年 五月 軍政府改大元帥制為總統制 九月 歐戰終 十月 徐世昌就任大總統職	文學革命運動起
一九一九年	民國八年 一月 巴黎和會開幕 五月 四日北京學生為外交問題遊行示威是為五四運動 六月 我出席和會代表拒絕對德和約簽字 十月 孫中山先生改中華革命黨為中國國民黨	
一九二〇年	民國九年 七月 直皖戰爭起皖敗 十月 總裁政府解體	
一九二一年	民國十年 十一月 華盛頓會議開幕我國派施肇基等為出席和會全權代表	
一九二二年	民國十一年 二月 華盛頓會議閉幕中日魯案交涉解決 四月 奉直兩軍開戰奉軍敗東三省獨立是為奉直第一次戰爭 六月 徐世昌去職黎元洪復任大總統 陳炯明背叛孫中山先生 八月 孫中山先生離粵抵滬 舊國會重開於北京 十二月 教育部頒布新學制	
一九二三年	民國十二年 二月 孫中山先生由滬返廣東任大元帥 六月 黎元洪被逐去職 十月 曹錕當選大總統	中國北部發見舊石器時代遺存
一九二四年	民國十三年 一月 中國國民黨開全國黨員代表大會於廣州通過黨章及以黨治國的國民政府案發表對內對外宣言 五月 黃埔軍官學校開學 中蘇協定簽字 九月 江浙戰爭及奉直第二次戰爭起 十月 浙軍收孫傳芳由閩入浙 直軍敗奉軍進關 十一月 曹錕宣告退總統位 清廢帝出宮 段祺瑞就任臨時執政 十二月 孫中山先生入京	
一九二五年	民國十四年 二月 段祺瑞召集善後會議 三月 孫中山先生病死北京 五月 卅日上海西捕槍殺學生是為五卅慘案 六月 漢口慘案沙基慘案相繼發生 七月 國民政府在廣州成立	
一九二六年	民國十五年 一月 調查法權委員會開會於北京 四月 臨時執政府終 七月 蔣中正就國民革命軍總司令職統兵北伐 九月 革命軍占領漢陽 十月 革命軍占領武昌 十一月 革命軍占領九江 十二月 國民政府開始北遷武漢	
一九二七年	民國十六年 二月 收回漢口及九江英租界協定先後簽字 三月 革命軍占領南京 四月 國民黨清共 國民政府建都南京 北京當局搜查蘇聯大使館 六月 張作霖在北京組織軍政府就任大元帥 十二月 廣州共產黨暴動國民政府和蘇聯絕交	
一九二八年	民國十七年 一月 大學院中央研究院(四月改稱國立中央研究院)各研究所開始成立 二月 寧漢兩政府復合蔣中正復任總司令領一二三四集團軍北伐 五月 一日革命軍克濟南三日駐濟日軍慘殺我同胞是為五三慘案 六月 張作霖自北京返歸奉天中途遇炸死 七月 外交部發表重訂平等條約宣言 九月 改熱河察哈爾綏遠川邊青海海區為行省 十月 寧夏設省 十一月 中比中意條約改訂 十二月 中比中意條約改訂 東三省易職國民政府統一中國	
一九二九年	民國十八年 二月 國定新稅則實施 四月 教育部公布三民主義教育宗旨 七月 中東路撤換蘇聯正副局長蘇聯對我絕交並出兵襲擊我東北邊境 九月 中國加入非戰公約 十一月 領江英租界收回	
一九三〇年	民國十九年 二月 海關進口稅改收金單位 四月 注音字母改稱注音符號 五月 中日協定中法規定越南及中國邊省關係專約訂立 莫德惠奉命為中蘇會議全權代表赴蘇會議中蘇問題 九月 威海衛租借地廈門英租界相繼收回 十一月 中國關稅自主	
一九三一年	民國二十年 一月 天津比租界正式由我接收 四月 中荷法權協定中挪法權條約簽字 七月 萬寶山慘案發生 九月 十八夜日軍突擊我東北占瀋陽旋復進兵吉林 十一月 日軍攻占黑龍江馬占山退海倫 十二月 現行國民政府組織法公布	中國因受世界不景氣的影響外貨傾銷益烈
一九三二年	民國二十一年 一月 日軍占錦州 美照會中日政府注意九國協約 上海日軍襲擊開北國軍抵抗是為二二八之役 二月 美國宣言否認日本一切在華違約舉動 三月 上海我軍退 溥儀在長春就偽執政偽滿洲國宣告成立 國聯李頓調查團抵滬 五月 上海停戰協定簽字 十一月 國聯通過李頓報告書交大會討論 日代表放棄投票 十二月 蘇炳文馬占山退蘇聯 中日案移交十九國特委會辦理 中蘇正式恢復邦交	
一九三三年	民國二十二年 一月 日軍攻據山海關 二月 國聯明白否認偽國 三月 日軍占熱河承德進攻華北 日本聲明退出國聯 五月 塘沽協定簽字華北停戰 中日關係協定期滿 六月 國聯以不認偽滿洲國辦法通告國聯會員國	
一九三四年	民國二十三年 三月 溥儀受日德意德在長春稱帝建號大同族政康德 六月 全國財政會議通過廢除苛捐雜稅案旋由國府通令各省實行 七月 新生活運動總會成立 十二月 交通部令全國信局完全結束	
一九三五年	民國二十四年 十一月 冀東偽自治政府成立 宣布施行法幣政策收白銀為國有	

公	元	民	國	紀	元	重	大	亦	項	備	考
一九三六年	民國二十五年					三月 日本退出國聯 五月 擬定民營航業整理辦法綱要 六月 國民經濟建設運動委員會總會成立 十月 公布造船獎勵條例 十一月 日本唆使偽內蒙軍進犯綏遠我敗之於百靈廟 十二月 西安事變					
一九三七年	民國二十六年					一月 日本廣田內閣辭職林銑十郎繼任 五月 日本林銑內閣辭職 六月 日本近衛內閣 七月 七口蘆溝橋事變爆發 我軍退出北平 八月 我軍退出天津 十三日日軍進犯滬滬全面抗戰展開 中蘇簽訂互不侵犯條約 九月 日本聲明對華北海岸 我援引盟約向國聯申訴 大同淪陷 十月 中國共產黨發表共赴國難宣言 國聯大會通過譴責日寇暴行案 美總統羅斯福演說斥責侵略 國聯承認日本違反九國公約 我軍退出上海開北 十一月 九國公約會議在北京舉行通過譴責日本宣言 德義日反共公約在羅馬簽字 我退出上海太原 國府宣言選都重慶 議國承認偽「滿洲國」我提抗議 十二月 國府在渝開始辦公 南京淪陷 北平偽組織成立 杭州淪陷				我國抗戰軍興國難日趨嚴重	
一九三八年	民國二十七年					一月 敵政府宣言今後不以我國為對手 二月 國聯決議鼓勵會員國個別援華 德承認偽滿我提抗議 三月 晉南我收復風陵渡 敵通過總動員法案 四月 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選舉蔣中正為總裁通過抗戰建國綱領 魯南台兒莊大捷 五月 我軍退出徐州 我空軍遠征日本敵發傳單 六月 敵拒絕英美要求開放長江 黃河堤決敵軍後撤 馬當要塞被敵突破武漢會戰爆發 七月 參政會在渝開幕 八月 日軍進犯蘇邊境張鼓峯日敗雙方簽停戰協定 九月 國聯通過報告書實施盟約十六條制裁日本 十月 敵在大鵬灣登陸 我退出廣州 我退出武漢 十一月 參政會決議擁護蔣委員長領導抗戰 十二月 滇緬公路竣工 汪精衛叛黨叛國離渝飛滬 近衛發表侵華狂妄聲明蔣委員長予以嚴正駁斥					
一九三九年	民國二十八年					一月 美照會日本否認「東亞新秩序」 敵近衛內閣辭職平沼騏一郎繼任 五中全會閉幕決議設最高國防會及戰地黨政會等案 二月 國防最高委員會成立 敵登陸海南島 三月 我政府公布精神總動員綱領 四月 德義日西簽訂軍事同盟 五月 敵犯襄樊大敗 六月 國府明令通緝汪精衛 晉南晉西告捷 敵犯粵閩浙沿海甚亟 七月 美對日通告將於六個月後廢止美日商約 八月 敵加緊對領天津租界 蘇德在莫斯科簽訂互不侵犯條約 敵平沼內閣總辭阿部信行組閣 九月 一日歐洲大戰爆發 十月 長沙會戰大捷 國府宣言否認德偽對內對外行爲 十一月 英法聲明撤退華北一部分駐軍 十二月 我軍迂迴進攻南甯收復昆崙關					
一九四〇年	民國二十九年					一月 敵阿部內閣總辭職米內光政組閣 鄂北大捷 汪逆與敵簽訂之賣國條件由高宗武陶希聖在大公報揭露 美日商約滿期 全國通電討汪 三月 汪偽組織在南京成立敵發荒謬宣言 美宣布不予承認 四月 參政會通電討汪 英法不承認汪偽組織 六月 美赫爾表示遠東政策不變 日泰訂友好協定 宜昌淪陷 七月 近衛奉命組閣 英日協定停閉緬甸公路運輸三月 頗布非常時期維持治安緊急辦法 八月 美宣言遠東政策不受英撤退在華駐軍影響 敵在華艦隊司令通告各國擴張對閩浙沿海封鎖 九月 日向越提最後通牒要求假道運兵 十月 英開放滇緬路 我克南甯 十一月 羅斯福當選連任美總統 汪逆與敵阿部簽訂「調整國交」條約我政府聲明否認 十二月 敵海軍宣佈擴大對華封鎖自粵省大連浪起至北海止					
一九四一年	民國三十年					一月 軍委會公布新四軍抗命叛變全部遣散 三月 第二屆參政會大會開幕 敵任畑俊六為侵華派遣軍總司令 四月 蘇日成立友好條約 我聲明蘇日共同宣言對中國無效 七月 德義羅保列五國承認南京汪逆偽組織我外部宣言照會五國斷絕邦交 國府發表中英兩國關於撤消不平等條約之換文 敵近衛內閣總辭近衛奉命另組新閣 八月 英美公布「大西洋憲章」 九月 我收復福州 英美蘇三國會談在莫斯科舉行 十月 湘北會戰大捷 敵東條飛機組閣 十一月 第二屆參政會開幕 十二月 太平洋戰爭爆發我發表對日德義宣戰文告中日戰事與世界戰事合流 敵陷香港					
一九四二年	民國三十一年					一月 我軍奉令入緬佈防 第三次湘北大捷 蔣委員長任盟軍中國戰區最高統帥 德日義三國軍事協定在柏林簽字 二月 蔣委員長訪印發表告印度民衆書 敵陷新加坡 三月 英中換舉行作戰會議 敵陷仰光 史迪威將軍指揮入緬我軍 四月 美機轟炸東京 五月 緬境我軍退出瓦城 金華蘭陷敵 七月 陳納德任美駐華空軍總司令 九月 蔣委員長宣布英美放棄在華特權 羅斯福發表爐邊談話 國民參政會三屆一次大會開幕 日成立大東亞省					
一九四三年	民國三十二年					一月 南京僑 織宣布對英美宣戰 中美中英新約簽字 二月 敵占廣州灣 三月 蔣委員長著中國之命運出版 八月 國民政府林主席逝世蔣院長代理主席 九月 義宣布無條件投降 十月 蔣中正就國府主席 英蒙巴頓抵滬蔣將主席 敵偽成立「中日同盟」協定 十一月 中美空軍混合大隊成立 東條召集「大東亞各國會議」 十二月 開羅會議					
一九四四年	民國三十三年					一月 羅斯福召開太平洋作戰會議 五月 王世杰張治中林祖涵在西安舉行國共談判 洛陽淪陷 六月 美機首次自成都機場起飛炸敵工業區 長沙淪陷 七月 敵東條內閣總辭小磯米內內閣成立 八月 緬北我克密支那 衡陽陷敵 頓巴敦橡樹園會議開幕 九月 敵陷溫州 蔣主席與赫爾利史迪威軍事會議 滇西我克騰衝 頓巴敦橡樹園會議第二階段中英美會談開始 接通中印公路 敵攻陷寶慶 中美英蘇公布「聯合國」草案 魏德邁任中國戰區參謀長 十一月 滇西我克龍陵 羅斯福四度當選美總統 桂林柳州宜山相繼淪陷 汪精衛病死名古屋 敵岡村甯次調任駐華軍總司令 行政院改組 十二月 中國空軍大隊成立 朱子文代理行政院長 黔南獨山失守嗣即克復 緬北我克八莫					
一九四五年	民國三十四年					一月 太平洋學會在美開會 滇緬我軍會師芒友 曲江淪陷 中印公路命名為史迪威公路在噶叻舉行通車典禮 二月 贛縣淪陷 克里米亞會議羅邱史發表聯合聲明 四月 敵小磯內閣總辭鈴木內閣成立 羅斯福總統逝世副總統杜魯門繼任 舊金山聯合國會議開幕 五月 緬英軍克復仰光 中印油管完成 湘西敵軍潰退 德國無條件投降 中國國民黨六全大會開幕 朱子文翁文灝當選為行政院正副院長 六月 湘西恢復原態勢 聯合國憲章簽字舊金山會議閉幕 七月 七日四屆一次參政會開幕 中國戰區設美陸軍航空隊斯特拉梅耶任司令 波茨坦會議中美英蘇發表波茨坦宣言 八月 六日美投第一顆原子彈於廣島 蘇聯對日宣戰 美投第二顆原子彈於長崎 蘇軍攻入我東九省 十日日本請求無條件投降 中蘇友好盟約簽字 十五日盟國宣布接受日本投降麥克阿瑟任太平洋盟軍統帥 日皇發表停戰詔書 日鈴木內閣辭職 日東久邇宮內閣成立 九月 日本在東京灣米蘇里艦上舉行對盟軍投降式 日在南京對我簽訂降書					

三 抗戰時期中國怎樣構成了一道新的民族長城？ 何謂「雙十協定」？ 其結果如何

？ 國共以後何以又會陷於混戰之局？

四 「抗戰建國綱領」是在甚麼時候訂立的？ 其有關民主憲政運動有那二項重要條文

？ 第一屆參政會何時召開？

五 戰時民主憲政運動中參政會所通過條文以那個最爲具體而切實？ 政協會議根據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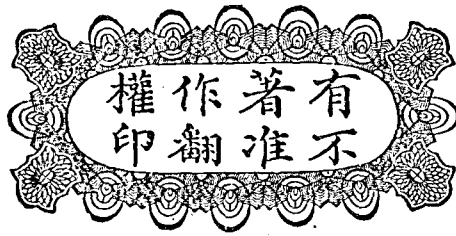
麼政治基礎召開的？ 國民代表大會在甚麼時候召開？ 其結果如何？ 其目的如

何？ 中國民主憲政運動已進至怎樣的一個新階段？

初中適用 中華本國歷史第四冊終



民國三十六年十月發行
民國三十六年十月初版



初用中華本國歷史（全四冊）

◎ 第四冊定價國幣二元

（郵運匯費另加）

編者 姚紹華

發行人 李虞杰
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印刷者 上海澳門路八九號
中華書局永寧印刷廠

發行處 各埠中華書局

(13510)

6
428124
- 3

掛
目
收
訖



(13510)